

春秋序

春秋者魯史記之名也。記事者以事繫日。以

日繫月。以月繫時。以時繫年。所以紀遠近。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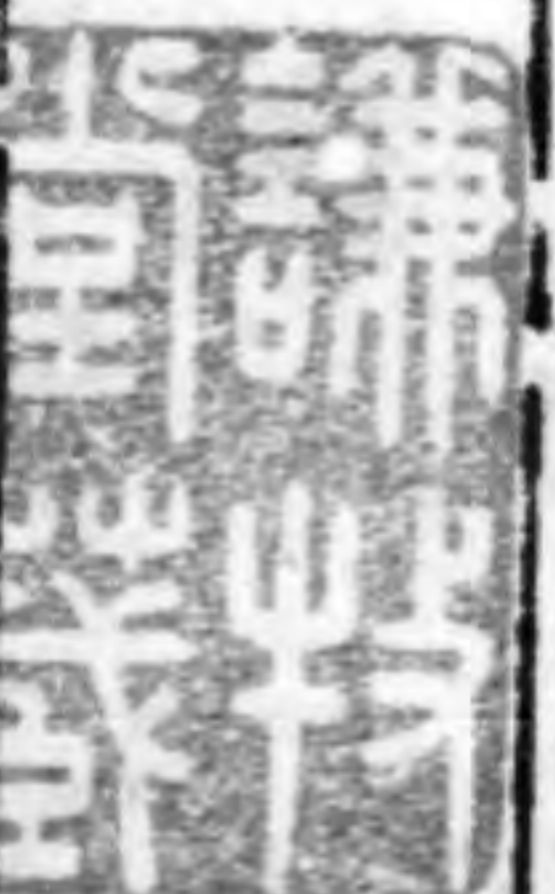
同異也。音。龍。別。故史之所記必表年。以首事。年

有四時。故錯舉以爲所記之名也。周禮有史

官。掌邦國四方之事。達四方之志。諸侯亦各

有國史。大事書之於策。小事簡牘而已。孟子

曰。楚謂之檇杙。晉謂之乘。而魯謂之春秋。其



實一也。去聲。韓宣子適魯。宣子名起。晉大夫。適魯在昭二年。

見易象與魯春秋曰。周禮盡在魯矣。忍反。後

此放。吾乃今知周公之德與周之所以王。下。王。況

反。又。韓子所見蓋周之舊典禮經也。周德既

衰官失其守。上之人不能使春秋昭明。赴告

策書。反。如字。諸所記注多違舊章。仲尼因

魯史策書成文考其甚真偽而志其典禮。上以

遵周公之遺制。下以明將來之法。其教之所

序

存文之所害。則刊而正之。以示勸戒。其餘則

皆即用舊史。史有文質。辭有詳略。不必改也。

故傳曰。其善志。又曰。非聖人孰能脩之。蓋周

公之志。仲尼從而明之。左丘明受經於仲尼。

以為經者。不刊之書也。故傳或先經以始事。

先。或後。經以終義。後。或依經以辯理。或

錯經以合異。隨義而發其例之所重。去聲。舊

史遺文。略不盡舉。非聖人所脩之要故也。身

為國史躬覽載籍必廣記而備言之其文緩
其旨遠將令學者原始要終平聲尋其枝葉
究其所窮優而柔之使自求之饜而飫之使
自趨之趨士仕反。又平聲。若江海之浸膏澤之潤渙
然冰釋怡然理順然後為得也其發凡以言
例皆經國之常制周公之垂法史書之舊章
仲尼從而脩之以成一經之通體其微顯闡
幽裁成義類者皆據舊例而發義指行事以

序

正褒貶諸稱書不書先書故書不書不稱書
曰之類皆所以起新舊發大義謂之變例然
亦有史所不書即以為義者此蓋春秋新意
故傳不言凡曲而暢之也其經無義例因行
事而言則傳直言其歸趣而已趣非例也去聲
故發傳之體有三而為例之情有五偽為于
如一曰微而顯文見於此而起義在彼音現
下稱族尊君命舍族尊夫人梁亡城緣陵之

類是也。

音捨

二曰志而晦。約言示制。推以知

例。參會不地與謀。曰及之類是也。

又音參。音與。

三曰婉而成章。曲從義訓。以示大順。諸所

諱辟。璧假許田之類是也。

四曰盡而不汙。

直書其事。具文見意。丹楹

刻桷。天王求車。齊侯獻捷之類是也。五曰懲

惡而勸善。求名而亡。欲蓋而章。書齊豹盜。三

序

而長之。

上聲。長附于二百四十二年行事。王道

之正。人倫之紀備矣。或曰春秋以錯文見義

若如所論。則經當有事同文異而無其義也。

先儒所傳。皆不其然。荅曰春秋雖以一字為

褒貶。然皆須數句以成言。

非如八

卦之爻。可錯綜為六十四也。固當依傳以為

斷。古今言左氏春秋者多矣。今其遺文可見

者十數家。大體轉相祖述。進不成為錯綜經

文以盡其變。退不守丘明之傳。於丘明之傳有所不通。皆沒而不說。而更膚引公羊穀梁。適足自亂。預今所以為異。專脩丘明之傳。以釋經經之條貫。必出於傳。亂反。貫古。傳之義例。摠歸諸凡。推變例以正褒貶。簡二傳而去異端。上。法。蓋。丘。明。之。志。也。其。有。疑。錯。則。備。論。而。闕。之。以。俟。後。賢。然。劉。子。駿。創。通。大。義。賈。景。伯。父子。許。惠。卿。皆。先。儒。之。美。者。也。未。有。穎。子。嚴。

序

者。雖淺近。亦復名家。

復扶又。下同。

故特舉劉賈

許穎之違。以見同異。分經之年。與傳之年相

附比。其義類。

此毗。志反。

各隨而解之。名曰經傳。

集解。又別集諸例。及地名譜第。歷數。

古反。譜布。

相與為部。凡四十部。十五卷。皆顯其異同。從

而釋之。名曰釋例。將令學者觀其所聚異同

之說。釋例詳之也。或曰春秋之作。左傳及穀

梁無明文。說者以為仲尼自衛反魯。脩春秋

立素王。

王去聲。下王魯素王同。

丘明爲素臣。言公羊者。

亦云黜周而王魯。危行言孫以辟當時之害。故微其文。隱其義。公羊經止獲麟。而左氏經終孔丘卒。敢問所安。荅曰。異乎。余所聞。仲尼曰。文王旣沒。文不在茲乎。此制作之本意也。歎曰。鳳鳥不至。河不出圖。吾已矣夫。蓋傷時王之政也。麟鳳五靈王者之嘉瑞也。今麟出非其時。虛其應而失其歸。此聖人所以爲感

序

也。絕筆於獲麟之一句者。所感而起。固所以爲終也。曰。然則春秋何始於魯。隱公荅曰。周平王東周之始王也。隱公讓國之賢君也。考乎其時。則相接言乎其位。則列國本乎其始。則周公之祚胤也。若平王能祈天永命。紹開中興。仲丁隱公能弘宣祖業。光啓王室。則西周之美可尋。文武之迹不隊。是故因其歷數。附其行事。采周之舊。以會成王義。垂法將

來所書之王。即平王也。所用之歷。即周正也。所稱之公。即魯隱也。安在其黜周而王魯乎。子曰。如有用我者。吾其為東周乎。此其義也。若夫制作之文。所以章往考來。情見乎辭。言高則旨遠。辭約則義微。此理之常。非隱之也。聖人包周身之防。反。又音房。既作之後。方復隱諱。以辟患。非所聞也。子路欲使門人為臣。孔子以為欺天。而云仲尼素王。丘明素臣。又

序

非通論也。先儒以為制作三年。文成致麟。既已妖妄。又引經以至仲尼卒。亦又近誣據公羊經。止獲麟。而左氏小邾射不在三叛之數。音彌。故余以為感麟而作。作起獲麟。則文止於所起。為得其實。至於反袂拭面。稱吾道窮。亦無取焉。

序

春秋經傳集解隱公第一

隱公名息姑。惠公之子。母聲子。諡法。不尸其位曰隱。

晉杜預注

傳惠公元妃孟子

言元妃。明始適夫人也。子。

愛人好與曰孟子卒

不稱薨。不成喪也。無諡。

諡實繼室以聲子生隱公

聲諡也。蓋孟子之

則同姓之國。以姪弟勝。元妃死。則次妃攝治。

內事。猶不得稱夫人。故謂之繼室。

宋武公生仲子。仲子生

隱公元年

左傳卷二

天放菴藏板

而有文在其手曰為魯夫人故仲子歸于我

婦人謂嫁曰歸。以手理自然成字。有若天命。故嫁之於魯。婦人謂嫁曰歸。本或無曰字。

此依公傳。生桓公而惠公薨

言歸魯而生男。惠公不以桓生之年薨。是以隱公立而奉之

隱公繼室之子。當嗣父志。為桓尚少。是以立為大子。帥國人奉之。

為經元年春不書即位傳。禎音貞為桓。于偽反。大字皆作。

大後大字皆放此。經元年春王正月

隱公之始年。周王之正月也。凡人君即位。欲其體元攝行君事。故亦朝廟告朔也。告朔朔朝正例在。

襄二十九年。即位例在隱莊三月。公及邾儀

閔僖元年。朝直遙反。下同。父盟于蔑

于大國。繼好息民。故書字。貴之名。例在莊五年。邾今魯國鄒縣也。蔑亡結反。夏五

魯地。魯國下縣南有姑城。月鄭伯克段于鄆

不稱國討而言鄭伯。譏失鄭伯雖失教。而段亦凶逆。以君討臣。而用二

君之例者。言段强大。僨傑。據大都。以耦國。所謂得僨曰克也。國討例在莊二十二年。得僨

例在莊十一年。母弟例在宣十七年。鄭在熒陽宛陵縣西南。鄆今潁川鄆陵縣。段秋七

徒亂反。鄆於晚反。又於建反。又於然反。月天王使宰咺來歸惠公仲子之賵

宰官。咺名也。隱公元年。

贈死不及尸。甲生不及哀。豫凶事。故貶而名。之。此天子大夫稱字之例。仲子者。桓公之母。婦人無諡。故以字配姓。來者自外之文。九月。歸者不反之辭。○一呼阮反。○二芳鳳反。

及宋人盟于宿。客主無名。皆微者也。宿。小國。者。國主亦與。盟例在僖十九年。宋。今。冬。十有

梁國。睢陽縣。○一與音預。下同。○二睢音雖。冬。十有

二月。祭伯來。祭伯。諸侯為王。卿士者。祭國。伯

使。○一祭側界。公子益師卒。傳例曰。公不與小

反。傳。祭仲同。○一示薄厚也。春秋不以日月為例。唯卿佐之喪。

獨託日以見義者。事之得失。既未足以褒貶

人君。然亦非死者之罪。無辭可以寄文。而人

臣輕賤。死日可略。故特假日以見義。○一斂力

驗。反。見賢。遍。反。下同。

傳。元年。春。王周正月。言周以別夏殷。○一列彼

號。可以。不書即位攝也。假攝君政。不脩即位

意。求。所以。見異於。三月。公及邾儀父盟于蔑。邾

子克也。父名儀。未王命。故不書爵。曰儀父。貴之

也。王未賜命。以為諸侯。其後儀父服事齊桓。

書邾子克卒。故不書爵。公攝位而欲求好

於邾。故為蔑之盟。解所以與盟也。夏四月。費

隱公元年

三傳卷一

三

伯帥師城郎不書非公命也

費伯魯大夫郎魯邑高平方與

縣東南有郁郎亭傳曰君舉必書然則史之策書皆君命也今不書於經亦因史之舊法

故傳釋之諸魯事傳釋不書他皆放此○費音祕郁於六反

初鄭武公娶

于申曰武姜

申國今南陽宛宛於元反

生莊公及共叔

段

段出奔共故曰共叔猶晉侯在鄂謂之鄂侯○共音恭地名

莊公寤生

驚姜氏故名曰寤生遂惡之

寐寤而莊公已生故驚而惡之

○寤五故反惡烏路反

愛共叔段欲立之

欲立以亟請

於武公公弗許及莊公即位為之請制公曰

制巖邑也虢叔死焉他邑唯命

虢叔東虢君也特制巖險

而不脩德鄭滅之恐段復然故開以他邑虢國今熒陽縣○亟欺冀反數也為于偽反虢

瓜伯反請京使居之謂之京城大叔

公順姜請使段

居京謂之京城大叔言寵異於眾臣京鄭邑今熒陽京縣○天音泰下皆同

祭仲

曰都城過百雉國之害也

祭仲鄭大夫方丈曰堵三堵曰雉一

雉之牆長三丈高一丈侯伯之城方五里徑三百雉故其大都不得過百雉○長直亮反

又如字高古先王之制大都不過參國之一

三分國城之一○中五之一小九之一今京

隱公元年

三傳卷一

四

不度非制也。不合法度。非先王制。君將不堪。公曰。姜氏

欲之。焉辟害。對曰。姜氏何厭之有。不如早為

之所。使得其所宜。於虐反。厭於鹽反。無使滋蔓。蔓難圖也。

蔓草猶不可除。況君之寵弟乎。公曰。多行不

義必自斃。子姑待之。斃。踣也。姑。且也。踣。蒲北反。既而大

叔命西鄙北鄙貳於己。鄙。鄭邊邑。貳。兩屬。公子呂曰。

國不堪貳君。將若之何。公子呂。鄭大夫。欲與大叔。臣

請事之。若弗與。則請除之。無生民心。叔。久不除。則舉。

國之民。當生他心。公曰。無庸。將自及。言無用除之。及。大

叔又收貳以為己邑。前兩屬者。今皆取以為己邑。至于廩

延。言轉侵多也。廩。延。鄭邑。陳留酸。棗縣北有延津。子封曰。可

矣。厚將得衆。子封。公子呂也。厚。謂土地廣大。公曰。不義不暱

厚將崩。不義於君。不親於兄。非衆所附。雖厚必崩。暱。女乙反。親也。大叔

完聚。完。城郭。聚人。民。完。音桓。繕甲兵。具卒乘。步曰卒。車曰乘。

市戰反。乘。繩。證反。下同。將襲鄭。夫人將啓之。啓。開也。公聞

其期。曰。可矣。命子封帥車二百乘以伐京。古者

隱公元年

三傳卷二

五

兵車一乘。甲士三人。步卒七十二人。京叛大叔段。段入于鄆。公

伐諸鄆。五月辛丑。大叔出奔共。共國。今汲郡共縣。

恭書曰。鄭伯克段于鄆。段不弟。故不言弟。如

二君。故曰克。稱鄭伯。譏失教也。謂之鄭志。不

言出奔。難之也。傳言夫子作春秋。改舊史以明義。不早為之所。而養成其

惡。故曰失教。段實出奔。而以克為文。明難乃且反。遂寘

姜氏于城穎。城穎。鄭地。而誓之曰。不及黃

泉。無相見也。地中之泉。故曰黃泉。既而悔之。穎考叔為

穎谷封人。封人。典封疆者。聞之。有獻於公。公賜之食。

食舍肉。公問之。對曰。小人有母。皆嘗小人之

食矣。未嘗君之羹。請以遺之。食而不啜羹。欲以發問也。宋華

元殺羊為羹。饗士。蓋古賜賤官之常。公曰。爾

有母遺。繫我獨無。繫。語助。又烏帝反。穎考叔曰。

敢問何謂也。據武姜在。設疑也。公語之故。且告之悔。

對曰。君何患焉。若闕地及泉。隧而相見。其誰

曰不然。隧。若今延道。語魚據。反闕其月反。隧音遂。公從之。公入

隱公元年

三傳卷二

六

而賦大隊之中其樂也融融賦賦詩也融融和樂也樂音

洛下姜出而賦大隊之外其樂也洩洩洩洩舒散

也洩羊世反遂為母子如初君子曰穎考叔純孝

也純猶篤也愛其母施及莊公詩曰孝子不匱永

錫爾類其是之謂乎不匱純孝也莊公雖失

感而通之所謂永錫爾類詩人之作各以情

言君子論之不以文害意故春秋傳引詩皆

不與今說詩者同他皆放此秋七月天王

使宰咺來歸惠公仲子之賵緩且子氏未薨

故名惠公葬在春秋前故曰緩也子氏天子

七月而葬同軌畢至言同軌以別四夷諸侯

五月同盟至同在大方大夫三月同位至古者

不踰士踰月外姻至踰月度月也姻猶親也

差因為贈死不及尸尸未葬之通稱弔生不

及哀諸侯已上既葬則縗麻除無哭位諒闇

音良闇豫凶事非禮也仲子在而來贈八月

紀人伐夷夷不告故不書夷國在城陽莊武

隱公元年三傳卷二

縣隱十一年傳例曰。凡諸侯有命。告則書。不
然則否。史不書於策。故夫子亦不書于經。傳
見其事。以明春秋例也。**有蜚。不為災。亦不書**

他皆放此。○**荒**音官。蜚。負蜚也。莊二十九年傳例曰。凡物不為災。
不書。又於此發之者。明傳之所據。非唯史策。
兼采簡牘之記。他皆放此。○**蜚**扶味反。音煩。**惠公之季年。敗宋師**

于黃。黃。宋邑。陳留外黃縣東有黃。公立而求
城。○**敗**音拜。敗他後放此。

成焉。九月。及宋人盟于宿。始通也。經無義例。
故傳直言。

其歸趣而已。○**冬。十月。庚申。改葬惠公。公弗臨。**
他皆放此。

故不書。以桓為天子。故隱公讓而不敢。
為喪主。隱攝君政。故據隱而言。**惠公**

之薨也。有宋師。大子少。葬。故有闕。是以改葬

○**少**。去聲。衛侯來會葬。不見公。亦不書。諸侯會葬。
得接公成禮。故不書於策。他皆放此。衛國在汲郡朝歌縣。朝如字。鄭共叔之

亂。公孫滑出奔衛。公孫滑。共叔段之子。衛
滑于八反。又平八反。

人為之伐鄭。取廩延。鄭人以王師。虢師。伐衛

南鄙。虢。西虢國也。弘農陝縣東南有。請師於
虢城。為于偽反。陝失冉反。

邾。邾子使私於公子豫。公子豫。魯大夫。私
請師。豫音預。

請往。公弗許。遂行。及邾人。鄭人盟于翼。翼。邾
地。

隱公元年二年

三傳卷二

不書非公命也。新作南門。不書亦非公命也。

非公命不書。三見者皆與作大事各舉以備文。十二月祭伯來。非王

命也。衆父卒。衆父。公子益師。字。衆音終。公不與小斂。故

不書日。禮。卿佐之喪。小斂。大斂。君皆親臨之。崇恩厚也。始死。情之所篤。禮之所崇。

故以小斂為文。至於但臨大斂。及不臨其喪。亦同。不書日。與音預。斂力驗反。注皆同。

經。二年春公會戎于潛。戎。狄。夷。蠻。皆氏。羌之別種也。戎而書會者。

順其俗以為禮。皆謂居中國。若戎子駒支者。陳留濟陽縣東南有戎城。潛。魯地。氏。都兮。

反。差。郤。良。反。種。章。勇。反。駒。音。拘。濟。子。禮。反。水。名。凡。地。名。皆。同。夏五月莒人

入向。向。小國也。譙國龍亢縣東南有向城。莒曰入。例在襄十三年。向。無駭帥師入極。無

舒亮反。亢音剛。又苦浪反。向。無駭。帥師入極。駭。魯。卿。極。附庸小國。無駭。不書氏。未秋八月庚

辰。公及戎盟于唐。高平。方與縣北有武唐亭。八月。無庚辰。庚辰。七月九

日也。日月必有誤。方音房。與音預。九月紀裂繻來逆女。裂。繻。大

夫。傳曰。卿為君逆也。以別卿自逆也。逆女。或稱使。或不稱使。昏禮不稱主人。史各隨其實

而。書。非例也。他。冬十月伯姬歸于紀。無傳。伯

放。此。繻音須。冬十月伯姬歸于紀。無傳。伯

裂繻所。逆者。紀子帛莒子盟于密。子帛。裂繻字也。莒魯有怨。紀侯

隱公二年

既昏于魯使大夫盟莒以和解之。子帛為魯結好息民。故傳曰魯故也。比之內大夫而在莒。子上稱字以嘉之也。字例在閔元年。密莒邑。城陽淳于縣東北有密鄉。帛音白。解如字。又戶買反。

十有二月乙卯夫人子氏薨。無傳。

桓未為君仲子不應稱夫人。隱讓桓以為犬子。成其母喪。以赴諸侯。故經於此。稱夫人也。不反哭。故不書。鄭人伐衛。例在莊二十九年。葬。例在三年。

傳二年春公會戎于潛脩惠公之好也。戎請

盟公辭。許其脩好而不許其盟。禦夷狄莒子者不壹而足。好呼報反。下同。莒子

娶于向。向姜不安。莒而歸。夏莒人入向。以姜

氏還。傳言失昏姻之義。凡得失小。故經無異。文而傳備其事。案文則是非足以為戒。他皆效此。還音旋。後皆同。

司空無駭入極。費卒。父勝之

魯司徒司馬司空皆卿也。卒父費伯也。前年城郎。今因得以勝極。故傳於前年發之。音琴。

戎請盟。秋盟于唐。復脩戎好也。又復扶九

月紀裂繻來迎女。卿為君逆也。偽為于冬紀

子帛莒子盟于密。魯故也。鄭人伐衛討公孫

滑之亂也。治元年取廩延之亂。

經三年春王二月己巳日有食之。無傳。日行遲。一歲一

周天。月行疾。一月一周天。一歲凡十二交會。然日月動物。雖行度有大量。不能不小有盈縮。故有雖交會而不食者。或有頻交而食者。唯正陽之月。君子忌之。故有伐鼓用幣之事。今釋例以長歷推經傳。明此食是二月朔也。不書朔。史失之。書朔。日例在桓十七年。已上音紀。下音祀。後倣此。食如字。三月庚戌。本或作蝕。音同。量音亮。縮所六反。

天王崩。周平王也。實以王戌崩。欲諸侯之速書遠日者。即傳其偽。以懲創臣子之過也。襄二十九年。傳曰。鄭上卿有事。使印段如周會葬。今不書葬。魯不會。夏四月辛卯。君氏卒。即傳直專反。印因刃反。

秋武氏子來求賻。武氏亦不敢備禮於其母。故

子。天子大夫之嗣也。平王喪在殯。新王未得行其爵命。聽於冢宰。故傳曰。王未葬。釋其所。以稱父族。又不稱僕也。魯不共奉王喪。致令有求。經直文以示不敬。故傳不復具釋也。

八月庚辰宋公和卒。稱卒者。略外以共音恭。附。冬十有二月。齊侯鄭伯。夫盟於宿。故赴以名。冬十有二月。齊侯鄭伯。例在七年。別音鬘。

盟于石門。來告。故書石門。齊地。或曰。濟北盧縣。故城西南。濟水之門。

癸未葬宋穆公。無傳。魯使大夫會葬。故書始死。書改赴書也。書葬則舉諡。稱公者。會葬者在外。據彼國之辭也。書葬例在昭六年。為于偽。反惡鳥。路反。

傳三年春王三月壬戌平王崩赴以庚戌故

書之夏君氏卒聲子也不赴于諸侯不反哭

于寢不祔于姑故不曰薨不稱夫人故不言

葬夫人喪禮有三薨則赴於同盟之國一也既葬日中自墓反虞於正寢所謂反哭于寢二也卒哭而祔於祖姑三也若此則書曰夫人某氏薨葬我小君某氏此備禮之文也其或不赴不祔則為不成喪故死不稱夫人薨葬不言葬我小君某氏反哭則書葬不反哭則不書葬今聲子三禮皆闕釋例論之詳矣○稱音附不書姓為公故

曰君氏不書姓辟正夫人也隱見為君故特書於經稱曰君氏以別凡妾媵○為

公于鄭武公莊公為平王卿士卿士王卿之

子秉周王貳于虢虢西虢公亦仕王朝王欲

之政朝直遙反復扶又反任鄭伯怨王王曰無

而鳩反後不音者皆同

之故周鄭交質王子狐為質於鄭鄭公子忽

為質於周王子狐平王子王崩周人將

昇虢公政周人遂成平王本意四月鄭祭足

帥師取温之麥秋又取成周之禾四月今二

之夏也麥禾皆未熟言取者蓋芟踐之温今

河內温縣成周洛陽縣也祭側界反芟所

隱公三年

王專祭

二

二

反銜周鄭交惡疾惡君子曰信不由中質無益

也明恕而行要之以禮雖無有質誰能間之

苟有明信澗谿沼沚之毛澗亦澗也。沼池也。沚小渚也。毛草也。

遙要於蘋蘩蕓藻之菜蘩大萍也。蘩。蒿。蕓藻聚藻也。蘩。紆粉。

反蒲多反。白蒿也。筐筥錡釜之器方曰筐。圓曰筥。無足曰釜。

有足曰錡。筐丘方反。筥九呂反。錡其綺反。筐筥皆器也。潢汙行潦之水

潢汙。滹水。行潦。流潦。可薦於鬼神。可羞於王

公羞進而況君子結二國之信。行之以禮。又

焉用質通言盟約彼此之情。故風有采蘩采

蘋采蘩。采蘋。詩國風。雅有行葦。澗酌。詩大雅。

義取於不嫌薄物。雅有行葦。澗酌也。行葦

篇。義取於忠厚也。澗酌。篇。義取雖昭忠信也。明

忠信之行。雖薄物皆武氏子來求賻。王未葬

也。宋穆公疾。召大司馬孔父而屬殤公焉。曰

先君舍與夷而立寡人先君穆公兄宣公也。與夷宣公子。即所屬。

大夫之靈。得保首領。以沒先君。若問與夷其

將何辭以對。請子奉之。以主社稷。寡人雖死。

亦無悔焉。對曰。羣臣願奉馮也。馮。穆公子莊公也。馮皮。

水公曰。不可。先君以寡人為賢。使主社稷。若

弃德不讓。是廢先君之舉也。豈曰能賢。言不讓則

不足稱賢。光昭先君之令德。可不務乎。吾子其無

廢先君之功。先君以舉賢為功。我若不賢。是廢之。使公子馮出

居於鄭。辟。殤公也。八月庚辰。宋穆公卒。殤公即位。

君子曰。宋宣公可謂知人矣。立穆公。其子饗

之命。以義夫。命出於義也。夫。音符。商頌曰。殷受命

咸宜。百祿是荷。其是之謂乎。詩頌言殷湯武受命皆以義。

故。狂荷天之百祿也。帥義而行。則殤公宜受此命。宜荷此祿。公子馮不帥父義。忿而出奔。

因鄭以求入。終傷咸宜之福。故知人之稱。唯在宣公也。殷禮有兄弟相及。不必傳子孫。宋

其後也。故指稱商頌。荷。音何。稱尺證反。冬。齊鄭盟于石門

尋盧之盟也。盧。盟在春秋前。盧。齊地。今濟北盧縣故城。庚戌。鄭伯

之車償于濟。既盟而遇大風。傳記異也。十二月無庚戌日誤。償。弗問反。什

也。衛莊公娶于齊東宮得臣之妹。曰莊姜。得

隱公三年。左傳卷一。百

齊犬子也。犬子不敢居上位。故常處東宮。美而無子。衛人所為賦。

碩人也。碩人詩。義取莊姜美于色。賢于德。而不見答。終以無子。國人憂之。為于

又娶于陳。曰厲嬀。生孝伯。早死。陳。今陳國。陳縣。為于

其娣戴嬀。生桓公。莊姜以為己子。嬀。陳姓也。

公子州吁。嬀人之子也。厲。戴。皆諡。雖為莊姜子。然犬子之位未定。

嬀親幸也。况于反。嬀必計反。賤而得幸曰嬀。有寵而好兵。公弗

禁。莊姜惡之。石碏諫曰。臣聞愛子教之以義。

方。石碏。衛大夫。碏。七略反。弗納於邪。驕奢淫泆。所自邪。

也。四者之來。寵祿過也。將立州吁。乃定之矣。

若猶未也。階之為禍。言將立為犬子。則宜早定。若不早定。州吁必緣

夫寵而不驕。驕而能降。降而不憾。

憾而能矜者。鮮矣。如此者少也。降其身則必恨。恨則思亂。不能自安。自

且夫賤妨貴。少陵長。遠

閒親。新聞舊。小加大。小國而加兵於大國。如

淫破義。所謂六逆

也。君義臣行。父慈子孝。兄愛弟敬。所謂六順

隱八年四年二 三傳卷一 一五

也臣行君之義去順效逆所以速禍也君人者將

禍是務去而速之無乃不可乎弗聽其子厚

與州吁游禁之不可桓公立乃老老致仕也四年經書

州吁弒其君故傳先經以始

經四年春王二月莒人伐杞取牟婁無傳書取言易

也例在襄十三年杞國本都陳留雍丘縣推尋事跡桓六年淳于公亡國杞似并之遷都

淳于僖十四年又遷綠陵襄二十九年晉人城杞之淳于杞又遷都淳于牟婁杞邑城陽

諸縣東北有婁鄉杞音起戊申衛州吁

弒其君完稱臣弒君臣之罪也例在宣四年

夏公及宋公遇于清遇者草次之期二國各簡其禮若道路相逢遇

也清衛邑濟北東阿縣有清亭宋公陳侯蔡人衛人伐鄭秋

翬帥師會宋公陳侯蔡人衛人伐鄭公子翬

不稱公子疾其固請強君以不義也諸外大夫

於記事之體他國可言某人而已國之卿佐

疾之叔孫豹則曰言違命此其例也翬許

九月衛人殺州吁于濮州吁弒君而立未列於會故不稱君例在

隱公四年

左傳卷一

六

成十六年。濮，陳地。冬，十有二月，衛人立晉衛人。
水名。濮音卜。逆公子晉而立之。善其得衆，故不書入於衛。變文以示義。例在成十八年。

傳四年春，衛州吁弑桓公而立。公與宋公為

會，將尋宿之盟。未及期，衛人來告亂。夏，公及

宋公遇于清。宿盟在元年。宋殤公之即位也。公子

馮出奔鄭。鄭人欲納之，及衛州吁立，將脩先

君之怨於鄭。謂二年鄭人伐衛之怨。而求寵於諸侯，以

和其民。諸篡立者，諸侯既與之會，則不復討，故欲求此寵。使告於宋

曰：君若伐鄭，以除君害。害，謂宋公子馮。君為主，敝邑

以賦與陳、蔡，從則衛國之願也。言舉國之賦，從才用。

反調徒宋人許之。於是陳、蔡方睦於衛。蔡，今汝南

上蔡故宋公陳侯、蔡人、衛人伐鄭，圍其東門。

五日而還。公問於衆，仲曰：衛州吁其成乎？衆

魯大對曰：臣聞以德和民，不聞以亂。亂，謂阻

忍以亂猶治絲而棼之也。絲，見棼緼，益所以亂。棼音墳，緼於

云夫州吁阻兵而安忍，阻兵無衆，安忍無親。

隱公四年
左傳卷一
三

衆叛親離難以濟矣

特兵則民殘民殘則衆叛安忍則刑過刑過則

親夫兵猶火也弗戢將自焚也夫州吁弑其

君而虐用其民於是乎不務令德而欲以亂

成必不免矣戰莊秋諸侯復伐鄭宋公使

來乞師乞師不公辭之從衆仲羽父請以師

會之羽父公公弗許固請而行故書曰翬帥

師疾之也諸侯之師敗鄭徒兵取其禾而還

時鄭不州吁未能和其民厚問定君於石子

石子石碯也。以州吁不安。諮其父。石子曰王覲為可曰何以

得覲曰陳桓公方有寵於王陳衛方睦若朝

陳使請必可得也厚從州吁如陳石碯使告

于陳曰衛國褊小老夫耄矣無能為也此二

人者實弑寡君敢即圖之八十曰耄稱國小

使因其往。陳人執之而請涖于衛請衛人自

就圖之。九月衛人使右宰醜涖殺州吁于濮石

碯使其宰孺羊肩涖殺石厚于陳君子曰石

隱公四年五年三傳卷二

碣純臣也。惡州吁而厚與焉。大義滅親，其是

之謂乎。子從弑君之賊，國之大逆，不可不除。故曰大義滅親。明小義則當兼子愛

之。孺奴侯反。惡。衛人逆公子晉于邢。冬，十

二月，宣公即位。公子晉也。邢音刑。國名。書曰：衛人立晉。

衆也。

經五年春，公矢魚于棠。書陳魚以示非禮也。平方與縣北有武。唐貞。魯侯觀魚臺。

夏四月，葬衛桓公。秋，衛師

入郕。將甲師衆。但稱師。此史。郕音成。國名。九月，考仲子之

宮。初獻六羽。成仲子宮。安其主而祭之。惠公諸侯無二嫡。蓋隱公成父之志。為別立宮也。公問羽數。故書羽。婦人無諡。因姓以名宮。

邾人鄭人伐宋。邾主兵。故。螟無傳。蟲食苗心。序鄭上。

冬十有二月辛巳，公子彊卒。大夫書卒不書葬。葬者臣子之事。非公家所及。

宋人伐鄭。圍長葛。縣北有長葛城。

傳五年春，公將如棠觀魚者。臧僖伯諫曰：凡

物不足以講大事。臧僖伯。公子彊也。僖。諡也。大事。祀與戎。其材

隱公五年

二傳卷二

七

不足以備器用則君不舉焉

材謂皮革齒牙骨角毛羽也。器

用軍國之器

君將納民於軌物者也故講事以度

軌量謂之軌取材以章物采謂之物不軌不

物謂之亂政亂政亟行所以敗也

言器用衆物不入法

度則為不軌不物亂敗之所起。度待浴反。一音如字。亟欺冀反。數也。

故春蒐

夏苗秋獮冬狩

蒐索擇取不孕者苗為苗除害也獮殺也以殺為名。獮秋

氣也狩圍守也冬物畢戎獲則取之無所擇也。蒐所求反獮息淺反。

皆於農

隙以講事也

各隨時事之間

三年而治兵入

而振旅

雖四時講武猶復三年而大習。出曰治兵始治其事入曰振旅治兵禮畢

整衆而還振整也旅衆也

歸而飲至以數軍實

飲於廟以數車徒器

械及所獲也

昭文章

車服旌旗明貴賤辨等列

行順少長

出則少者在前還則在後

習威儀

也鳥獸之肉不登於俎

俎祭宗廟器

皮革齒牙骨

角毛羽不登於器

謂以飾法

則公不射古之

制也若夫山林川澤之實器用之資阜隸之

事官司之守非君所及也

士臣阜阜臣輿輿臣隸言取此雜猥

之物。以資器備。是小臣有司之職。非諸侯之所親也。射食亦反。射才早反。公曰

吾將略地焉。孫辭以略地。略地。略。搃攝巡行之名。孫曰。東略之不知。西則否矣。

遂往陳魚而觀之。陳設張也。公大設僖。捕魚之備而觀之。

伯稱疾不從。書曰。公矢魚于棠。非禮也。且言

遠地也。天亦陳也。棠實他竟。故曰遠地。從才用反。曲沃莊伯以

鄭人邢人伐翼。曲沃。晉別封成師之邑。在河東。聞喜縣。莊伯。成師子也。翼。

氏助之。翼侯奔隨。尹氏。武氏。皆周世族大夫也。晉內相攻伐。不告亂。故王使尹氏武

不書。傳具其事。為後晉事張本。曲沃及翼本末見桓二年。隨。晉地。

公衛亂。是以緩。有州吁之亂。十四月。鄭乃葬。傳明其非慢也。四月。鄭

人侵衛牧。牧。衛邑。經書夏四月葬衛桓公。今傳直言夏。而更以四月附鄭人侵

衛牧者。於下事。宜得月以明事之先後。故不復備舉經文。三年君氏卒。其義亦同。他皆放

此以報東門之役。東門役。在四年。衛人以燕師伐鄭

南燕國。今東郡燕縣。鄭祭足。原繁。洩駕。以三軍軍其前。

使曼伯與子元潛軍軍其後。燕人畏鄭三軍。

而不虞制人。北制。鄭邑。今河南成臯縣也。一名虎牢。洩息列反。六月

隱公五年

三傳卷一

三

鄭二公子以制人敗燕師于北制二公子。曼伯子元也。

君子曰。不備不虞。不可以師。曲沃叛王。秋王

命虢公伐曲沃。而立哀侯于翼。春。翼侯奔隨。故立其子光。

衛之亂也。邾人侵衛。故衛師入邾。邾。國也。東平剛父縣。

西南有邾鄉。九月。考仲子之宮。將萬焉。萬。舞也。公問

羽數於衆仲。問執羽人數。對曰。天子用八。八。八。六。

諸侯用六。六。六。三。大夫四。四。四。十。士二。二。二。二。

士有功。賜用樂。夫舞所以節八音而行八風。八音。金。石。絲。竹。匏。土。

匏。土。革。木也。八風。八方之風也。以八音之器播入方之風。手之舞之。足之蹈之。節其制而

序其情。八音。金。鐘。石。磬。絲。琴。瑟。竹。簫。管。土。填。木。祝。敔。匏。笙。革。鼓也。八方之風。謂東方谷

風。東南清明風。南方凱風。西南涼風。西方閭風。東風。西北不周風。北方廣莫風。東北融風。

故自八以下。唯天子得盡物數。故以八為列。諸侯則不敢用八。公從

之。於是初獻六羽。始用六佾也。魯唯文王。周公廟得用八。

而。他公遂因仍。僭而用之。今隱公特立此婦人之廟。詳問衆仲。衆仲因明大典。故傳亦因

言始用六佾。其後季氏舞八佾於庭。知唯在仲子廟用六。宋人取邾

田。邾人告於鄭曰。請君釋憾於宋。敝邑為道

隱公五年

左傳卷一

三

釋四年再見伐鄭人以王師會之王師不書不以告也

之恨。道音導鄭人以王師會之郭郭也。東門役在四年。郭芳

伐宋入其郭以報東門之役郭郭也。東門役在四年。郭芳

夫宋人使來告命告命策書公聞其入郭也將救

之問於使者曰師何及對曰未及國念公知而故問

恤社稷之難今問諸使者曰師未及國非寡

人之所敢知也為七年公伐邾冬十二月辛

巳臧僖伯卒公曰叔父有憾於寡人諸侯稱同姓大

夫長曰伯父少曰叔父寡人弗敢忘葬之加

一等加命服宋人伐鄭圍長葛以報入郭之

役也

經六年春鄭人來渝平渝而平。變也。夏

五月辛酉公會齊侯盟于艾泰山牟縣東南有艾山。艾五

蓋秋七月雖無事而書首月。具四冬宋人取

長葛秋取。冬乃告也。上有伐鄭圍長葛。長葛鄭邑可知。故不言鄭也。前年冬圍不克

而還。今冬乘長葛無備而取之。言易也。易以鼓反。

傳六年春鄭人來渝平更成也

渝變也。公之為公子戰於

狐壤為鄭所執。逃歸。怨鄭。鄭伐宋。公欲救宋。宋使者失辭。公怒而止。忿宋則欲厚鄭。鄭因

此而來。故經書翼九宗五正頃父之子嘉父

渝平。傳曰更成逆晉侯于隨

翼。晉舊都也。唐叔始封。受懷姓。九宗。職官五正。遂世為晉強家。

五正。五官之長。九宗。一姓為九族也。納諸鄂

頃父之子嘉父。晉大夫。頃。音傾。晉人謂之鄂侯

鄂。晉別邑。諸地名疑者皆言。闕。他皆放此。前年桓王立此侯之夏盟于艾

子於翼。故不得復入翼。別居鄂。始平于齊也

春秋前魯與齊不平。今乃奔惡。結好。故言始平于齊。好呼報

反五月庚申鄭伯侵陳大獲往歲鄭伯請成

于陳陳侯不許五父諫曰親仁善鄰國

成猶平也之寶也君其許鄭

五父陳公子作陳侯曰宋衛實難

可畏難也。難乃旦反鄭何能為遂不許君子曰善不

可失惡不可長其陳桓公之謂乎長惡不悛

從自及也

悛止也。從隨也。雖欲救之其將能乎。商書曰惡之易也如火之燎于原不可鄉

邇邇商書盤庚。言惡易長如。其猶可撲滅

隱公六年

左傳卷二

二

滅周任有言周任周大夫曰為國家者見惡如農

夫之務去草焉芟夷蕝崇之絕其本根勿使

能殖則善者信矣芟刈也。夷殺也。蕝積也。崇聚也。去起呂反芟所銜

反。蘊紆粉反。信如字。一音申。秋宋人取長葛冬京師來告

饑公為之請糴於宋衛齊鄭禮也告饑不以王命故傳

言京師而不書於經也。雖非王命而公共以稱命已國不足。旁請鄰國故曰禮也。傳見隱

之賢。已國不足。旁請鄰國故曰禮也。傳見隱鄭伯如周始朝桓王也桓王即位

至是乃朝。故曰始。王不禮焉周桓公言於王曰我周

之東遷晉鄭焉依周桓公。周公黑肩也。周采地扶風雍縣東北有周城。

幽王為犬戎所殺。平王東徙。晉文侯鄭武公左右王室。故曰晉鄭焉依。焉依如字。或於

禮焉鄭不來矣為桓五年諸侯從王伐鄭傳禮焉鄭不來矣禮焉鄭不來矣

禮焉鄭不來矣禮焉鄭不來矣禮焉鄭不來矣禮焉鄭不來矣

經七年春王三月叔姬歸于紀無傳。叔姬伯姬之娣也。至

是歸者待年於父母。故書。滕侯卒。傳例曰不書名。國不與嫡俱行。故書。滕侯卒未同盟也。滕國在沛國丘縣

東南。沛音貝。夏城中丘城例在莊二十九年中丘在琅邪臨

沂縣齊侯使其弟年來聘諸聘皆使御執玉帛以相存問。例在

隱公六年七年

襄九年秋公伐邾冬天王使凡伯來聘凡伯周

國伯爵也汲郡共戎伐凡伯于楚丘以歸戎

縣東南有凡城鍾鼓以伐天子之使見夷狄強蹙不書凡伯

敗者單使無眾非戰陳也但言以歸非執也

楚丘衛地在濟陰成武傳七年春滕侯卒不書名未同盟也凡諸侯

同盟於是稱名故薨則赴以名盟以名告神

告同告終稱嗣也以繼好息民稱嗣位之主

嗣位之主當奉而不忘故曰息民謂之禮經此言

繼好同則和親故曰息民乃周公所制禮經也十一年不告之例又曰

不書於策明禮經皆當書於策仲尼脩春秋

皆承策為經丘明之傳博采眾記故夏城中

丘書不時也齊侯使夷仲年來聘結艾之盟

也艾盟在秋宋及鄭平七月庚申盟于宿公

伐邾為宋討也公距宋而更與鄭平欲以鄭

伐邾欲以求宋故曰為初戎朝于周發幣于

公卿凡伯弗賓朝而發幣於公卿如冬王使

凡伯來聘還戎伐之于楚丘以歸傳言凡伯

隱公七年

陳及鄭平

六年鄭侵陳大獲今乃平

十二月陳五父如鄭

泣盟

也壬申及鄭伯盟敵如忘

志不在於敵血

色洽反憲亡亮反服虔云如而也

洩伯曰五父必不免不賴

盟矣

洩伯鄭洩駕洩息列反

鄭良佐如陳泣盟

良佐鄭大夫

辛巳及陳侯盟亦知陳之將亂也

入其國觀其政治故

揔言之也皆為桓五年六年陳亂蔡人殺陳佗傳

鄭公子忽在王所

故陳侯請妻之

以忽有王寵故妻七計反

鄭伯許之乃

成昏

為鄭忽失齊昏援以至出奔傳

經八年春宋公衛侯遇于垂

垂衛地濟陰句陽縣東北有垂

亭。向。古侯反。

三月鄭伯使宛來歸祊

宛鄭大夫不書氏未賜族

祊鄭祀泰山之邑在琅邪費縣東南。宛於阮反祊必彭反費音祕

庚寅我入

祊

桓元年乃卒易祊田知此入祊未肯受而有之

夏六月己亥蔡侯

考父卒

無傳襄六年傳曰祀桓公卒始赴以名同盟故也諸侯同盟稱名者非唯

見在位二君也嘗與其父同盟則亦以名赴其子亦所以繼好也蔡未與隱盟蓋春秋前

與惠公盟故赴以名。見賢遍反

辛亥宿男卒

無傳元年宋魯大夫盟于

宿宿與盟也晉荀偃禱河稱齊晉君名然後自稱名知雖大夫出盟亦當先稱已君之名

隱公八年

左傳卷二

三

以啓神明。故薨皆從身盟之例。當告以名也。傳例曰。赴以名。則亦書之。不然則否。辟不敏也。今宿赴不以名。故亦不書名。諸例或發於始事。或發於後者。因宜有所異同。亦或丘明所得記注本末。

盟于瓦屋。齊侯尊宋使主會。故宋八月葬蔡。

宣公。無傳。三月九月辛卯。公及莒人盟于浮。

來。莒人微者。不嫌敵公侯。故直稱公。例在僖。

駭卒。公不與小斂。故不書日。卒而後賜族。故不書氏。

鄉西有公來山。號曰螟。無傳。冬十有二月無。

傳八年春齊侯將平宋衛有會期宋

公以幣請於衛請先相見衛侯許之故

遇于犬丘鄭伯請釋泰山之祀而

祀周公以泰山之祊易許田三月鄭伯使宛

來歸祊不祀泰山也

魯國朝宿之邑後世因而立周公別廟焉鄭

桓公周宣王之母弟封鄭有助祭泰山湯沐

之邑在祊鄭以天子不能復巡狩故欲以祊

易許田各從本國所近之宜恐魯以周公別

廟為疑故云已廢泰山之祀而欲為魯夏號

隱公八年

左傳卷一

公忌父始作卿士于周周人於此遂畀之政四月甲辰

鄭公子忽如陳逆婦媯辛亥以媯氏歸甲寅

入于鄭陳鍼子送女先配而後祖鍼子曰是

不為夫婦誣其祖矣非禮也何以能育鍼子陳大

夫禮逆婦必先告祖廟而後行故楚公子圍稱吉莊共之廟鄭忽先逆婦而後告廟故曰

先配而後祖齊人卒平宋衛于鄭秋會于温鍼其廉反

盟于瓦屋以釋東門之役禮也會温不書不以告也定國

息民故曰禮也平宋衛二國八月丙戌鄭伯

忿鄭之謀鄭不與盟故不書

以齊人朝王禮也言鄭伯不以號公得政而背王故禮之齊稱人略從

國辭上有七月庚午下有九月辛卯則八月不得有丙戌公及莒人盟于

浮來以成紀好也二年紀莒盟于密為魯故今公尋之故曰以成紀好

冬齊侯使來告成三國齊侯冬來告稱秋和三國公使眾

仲對曰君釋三國之圖以鳩其民君之惠也

寡君聞命矣敢不承受君之明德鳩集也無駭

卒羽父請諡與族公問族於眾仲對曰

天子建德立有德以因生以賜姓因其所由生以賜姓

隱八年九年 左傳卷二 三

謂若舜由媯汭。胙之土而命之氏。報之以土而命氏曰

陳。○胙諸侯以字。諸侯位卑不得賜姓故為

謚。因以為族。或便即先人之謚。稱以為族。官有世功則有

官族。邑亦如之。謂取其舊官舊邑之稱以為族。皆稟之時君。稱尺證反。

公命以字為展氏。諸侯之子稱公子。公子之子稱公孫。公孫之子以王

父字為氏。無駭。公子。畏之孫。故為展氏。

經九年春。天王使南季來聘。無傳。南季。天子大夫也。南氏。季

也。字三月癸酉。大雨震電。庚辰。大雨雪。正月。今

雨雪。于付。反。傳同。挾卒。無傳。挾。魯大夫。未。賜族。挾音協。夏城郎秋。

七月冬。公會齊侯于防。防。魯地。在琅邪。華縣東南。

傳九年春。王三月癸酉。大雨霖以震。書始也。

書。癸酉。始雨。日。庚辰。大雨雪。亦如之。書時失也。夏之

微陽始出。未可震電。既震電。又不當大雨雪。故皆為時失。凡雨自三日以

往為霖。此解經書霖也。而平地尺為大雪。夏

城郎書不時也。宋公不王。不共。王職。鄭伯為王左

卿士。以王命討之。伐宋。宋以入郟之役。怨公。

不告命

入郭在五年。公以七年伐郭。欲以公說宋。而宋猶不和也。說音悅。

怒絕宋使。秋，鄭人以王命來告伐宋。

遣使致王命也。

伐宋未得志。故復更告之。冬，公會齊侯于防，謀伐宋也。北

戎侵鄭。鄭伯禦之。患戎師曰：彼徒我車，懼其

侵軼我也。

徒，步兵也。軼，突也。輶音迭。又音逸。

公子突曰：使勇

而無剛者，嘗寇而速去之。

公子突，鄭厲公也。嘗，試也。勇，則能往。

無剛不取退。

君為三覆以待之。

覆，伏兵也。扶又反。下同。

覆戎

輕而不整，貪而無親，勝不相讓，敗不相救。先

者見獲，必務進。進而遇覆，必速奔。後者不救，

則無繼矣。乃可以逞。

逞，解也。輕，遣政反。

從之。戎人之

前遇覆者奔，祝聃逐之。

祝聃，鄭大夫。聃乃甘反。一音土甘反。

衷戎師，前後擊之，盡殪。

為三部伏兵。祝聃帥勇而無剛者先犯戎。

而速奔。以遇二伏兵。至後伏兵起，戎還走。祝聃反逐之。戎前後及中。三處受敵。故曰衷戎師。殪，死也。衷，丁仲反。又音忠。殪於計反。戎師大奔。後駐軍，不十

一月甲寅，鄭人大敗戎師。

此皆春秋時事。雖經無正文，所謂必

廣記而備言之。將令學者原始要終，尋其枝葉，究其所窮。他皆故此。要於逞反。

隱公九年十

左傳卷二

三

經十年春王二月公會齊侯鄭伯于中丘傳

正月會癸丑盟釋例推經傳日月月癸丑是正月二十六日知經二月誤夏翬帥

師會齊人鄭人伐宋公子翬不待公命而貪

故去氏齊鄭以公不至故亦更使微者從之

伐宋不言及明翬專行非鄭之謀也及例在

宣七年六月壬戌公敗宋師于營齊鄭後期故

書敗宋未陳也敗例在莊十辛未取郟辛巳

取防鄭後至得郟防二邑歸功于魯故書取

城高平昌邑縣西南有秋宋人衛人入鄭宋

人蔡人衛人伐戴鄭伯伐取之三國伐戴鄭

伯因其不和

伐而取之書伐用師徒也書取克之易冬十

月壬午齊人鄭人入郕

傳十年春王正月公會齊侯鄭伯于中丘癸

丑盟于鄧為師期尋九年會于防謀伐宋也

也蓋公還告會而不告盟鄧魯地夏五月羽父先會齊侯鄭

伯伐宋言先會明非公本六月戊申公會齊

侯鄭伯于老桃會不書不告於廟也老桃宋

隱公十年

左傳卷二

三

十三日。王戌。公敗宋師于菅。庚午。鄭師入郕。

辛未。歸于我。庚辰。鄭師入防。辛巳。歸于我。

六月七日。庚午。十五日。庚辰。二十五日。鄭伯後期。而公獨敗宋師。故鄭頻獨進兵以入郕。

防。入而不有。命魯取之。推功上爵。讓以自替。不有其實。故經但書魯取。以成鄭志。善之也。

君子謂鄭莊公於是乎可謂正矣。以王命討

不庭。不貪其土。以勞王爵。正之。

體也。勞者敘其勤。以答之。諸侯相朝。逆之以

言以勞王爵。蔡人衛人邾人。不會王命。宋也。

秋七月。庚寅。鄭師入郊。猶在郊。鄭師還。駐宋

人。衛人入鄭。蔡人從之。伐戴。衛伐

戴。八月。壬戌。鄭伯圍戴。癸亥。克之。取三師焉。

三國之軍在戴。故鄭伯合圍之。師者。軍旅之通稱。稱尺證反。宋衛既入鄭。

而以伐戴。召蔡人。蔡人怒。故不和。而

敗。九月。戊寅。鄭伯入宋。

寅。八月二。十四日。冬。齊人。鄭人。入邾。討違王命也。

經十有一年。春。滕侯。薛侯。來朝。

隱公十年。十一年。諸侯相朝。例在文十五年。

夏公會鄭伯于時來

時來。邾也。熒陽縣東有。釐城。鄭地也。釐音來。

又力反。秋七月壬午。公及齊侯鄭伯入許。

與謀。曰及。

還使許叔居之。故不言滅也。許。潁川許昌縣。與音預。還音環。冬十有一月。

壬辰公薨。

實弒。書薨。又不地。者。史策所諱也。

傳十一年春。滕侯薛侯來朝。爭長。

薛。魯國薛縣。

侯曰。我先封。

薛祖奚仲。夏所封。在周之前。

滕侯曰。我周之

上正也。

上正。上。官之長。

薛庶姓也。我不可以後之。

庶姓。

非周之同姓。

公使羽父請於薛侯曰。君與滕君辱

在寡人。周諺有之曰。山有木。工則度之。賓有

禮。主則擇之。

擇所宜而行之。度。大洛反。

周之宗盟。異姓

為後。

盟。載書皆先。同姓。例在定四年。

寡人若朝于薛。不敢與

諸任齒。

薛。任姓。齒。列也。任音士。

君若辱。則寡人則願以

滕君為請。薛侯許之。乃長滕侯。夏公會鄭伯

于邾。謀伐許也。鄭伯將伐許。五月甲辰。授兵

於大宮。

大宮。鄭祖廟。因音泰。

公孫闕與潁考叔爭車。

公孫闕。鄭大夫。闕於葛反。

潁考叔挾輈以走。

輈。車。輈也。輈。張留。

隱公十一年

三傳卷一

三四

反子都拔棘以逐之子都公孫及大逵弗及

子都怒達道方九軌也秋七月公會齊

侯鄭伯伐許庚辰傅于許傅于許城下穎考

叔取鄭伯之旗蝥弧以先登蝥弧旗名子

都自下射之顛顛隊而死射食瑕叔盈又

以蝥弧登瑕叔盈周麾而呼曰君登矣周徧

鄭師畢登壬午遂入許許莊公奔

衛奔不書兵亂遁齊侯以許讓公公曰君謂

許不共不共職貢故從君討之許既伏其罪

矣雖君有命寡人弗敢與聞乃與鄭人鄭伯

使許大夫百里奉許叔以居許東偏許叔許

君而假手于我寡人借手于我寡人唯

是一二父兄不能共億父兄同姓羣臣其敢

以許自為功乎寡人有弟不能和協而使餽

其口於四方弟共叔段也其況能久有

隱公十一年

三傳卷三

許乎。吾子其奉許叔。以撫柔此民也。吾將使

獲也。佐吾子。獲。鄭大夫。公孫獲。若寡人得没于地。以壽。

終天其以禮悔禍于許。言天加禮於許。而悔禍之。無寧茲

許公復奉其社稷。無寧。寧也。茲。此也。復。扶又反。又音服。唯我

鄭國之有請謁焉。如舊昏媾。謁。告也。婦之父曰昏。重昏曰媾。

其能降以相從也。降。降心也。無滋他族。實偪處此。

以與我鄭國爭此土也。吾子孫其覆亡之不

暇。而況能禋祀許乎。潔齊以享。謂之禋。祀。謂許山川之祀。寡人

之使吾子處此。不唯許國之為。亦聊以固吾

圉也。圉。邊垂也。為于偽反。乃使公孫獲處許西偏。曰

凡而器用財賄。無實於許。我死。乃亟去之。吾

先君新邑於此。此。今河南新鄭。舊鄭。在。京兆。真之。豉反。王室而

既卑矣。周之子孫。日失其序。鄭亦周之子孫。夫許大

岳之胤也。大岳。神農之後。堯四岳也。胤。繼也。天音泰。天而既厭

周德矣。吾其能與許爭乎。君子謂鄭莊公於

是乎。有禮。禮經國家。定社稷。序民人。利後嗣。

隱公十一年 三傳卷之二 三

有。而以與人。人之不至。不亦宜乎。蘇氏叛王。十二邑。王

所不能有。為桓五鄭息有違言。以言語相違恨。息侯

伐鄭。鄭伯與戰于竟。息師大敗而還。息國。汝南新息。

音境。竟君子是以知息之將亡也。不度德。莊鄭

賢。度不量力。息國弱。不親親。鄭息之國同。不徵辭。

不察有罪。言語相恨。當明徵其辭。犯五不韙。

而以伐人。其喪師也。不亦宜乎。韙。是也。遷。

浪反。冬十月。鄭伯以虢師伐宋。壬戌。大敗宋師。

以報其入鄭也。入鄭在十年。宋不告命。故不書。凡

諸侯有命。告則書。不然則否。命。國之大事。政令也。承其告。

辭。史乃書之于策。若所傳聞行言。非將君命。則記在簡牘而已。不得記於典策。此蓋周禮

之舊制。師出臧否。亦如之。臧否。謂善惡得失也。滅而告敗。勝而告克。

此皆互言。不須兩告。乃雖及滅國。滅不告敗

勝不告克。不書于策。羽父請殺桓公。將以求

大宰。大宰。官名。大音泰。公曰。為其少故也。吾將授之

矣。授桓位。為于使管菟裘。吾將老焉。菟裘。魯邑。

隱公十一年。三傳卷二。長。

在泰山梁父縣南。不欲復居魯朝。故別管外邑。菟兔都反。羽父懼反。譖

公于桓公而請弑之。公之為公子也。與鄭人

戰于狐壤。止焉。內諱獲。故言止。狐壤。鄭地。譖側鳩反。鄭人囚

諸尹氏。尹氏。鄭大夫。賂尹氏而禱於其主鍾巫。主。尹氏所祭。遂與尹氏歸而立其主。鍾巫十一月。

公祭鍾巫。齊于社圃。社圃。園名。圃音補。館于窻氏。館舍。

也。窻氏。魯大夫。也。窻氏。魯大夫。窻于委反。壬辰。羽父使賊弑公于窻氏。

立桓公。而討窻氏有死者。欲以弑君之罪加窻氏而復不能正。

法誅之。傳言不書葬。不成喪也。桓弑隱篡立。故喪禮不成。

進退無據

春秋經傳集解隱公第一

隱公十年

春秋經傳集解

三九

春秋經傳集解桓公第二

桓公名軌。惠公之子。隱公之弟。母仲子。史記亦名允。謚法。辟土服遠曰桓。

晉杜預注

經元年春王正月公即位而嗣子位定於初喪。

者。繼父之業。成父之志。不忍有變於中年也。諸侯每首歲。必有禮於廟。諸遭喪繼位者。因此而改元正位。百官以序。故國史亦書即位之事於策。桓公篡立。而用常禮。欲自同於遭喪繼位者。釋例論之。

備矣。○纂初患反。三月公會鄭伯于垂鄭

伯以璧假許田。夏四月丁未。公及鄭伯盟于

桓公元年

左傳卷三

天放菴藏板

越于垂。終易二田。然後結盟。垂大丘。衛地也。公以篡立而脩好於鄭。鄭因而迎之。成禮。

越近垂地名。鄭求祀周公。魯聽受祊田。令鄭廢泰山之祀。知其非禮。故以璧假為文。時之

所隱。○祊秋大水書災也。傳例曰。凡冬十月。平原出水為大水。

傳元年春。公即位。脩好于鄭。鄭人請復祀周

公。卒易祊田。事在隱八年。復扶又反。公許之。三月。鄭伯

以璧假許田為周公祊故也。魯不宜聽鄭祀。周公又不宜易

取祊田。犯二不宜以動。故隱其實。不言祊。稱璧假。言若進璧以假田。非久易也。○為于偽

反。夏四月丁未。公及鄭伯盟于越。結祊成也。

結成。易二田之事也。傳以經不書祊。故獨見祊。○見賢遍反。盟曰。渝盟無

享國。渝變也。秋大水。凡平原出水為大水。廣平曰原。

冬。鄭伯拜盟。鄭伯若自來。則經不書。若遣使則當言鄭人。不得稱鄭伯。疑謬。

誤。宋華父督見孔父之妻于路。華父督。宋戴公孫也。孔父

嘉。孔子六世祖。自逆而送之。曰。美而豔。色美曰豔。

瞻反。豔以。經二年春。王正月。戊申。宋督弒其君與夷。及

其大夫孔父。稱督以弒。罪在督也。孔父稱名者。內不能治其閨門。外取怨於

桓公二年

左傳卷三

二

民身死而禍及其君。滕子來朝。無傳。隱十一年稱侯。今稱子者。蓋時王所黜。

三月公會齊侯陳侯鄭伯于穆。以成宋亂。成也。宋有弑君之亂。故為。

夏四月取郟大鼎于宋。戊申納于大廟。宋以鼎賂公。大廟周公廟也。始欲平宋之亂。終於受賂。故備書之。戊申五月十日。

秋七月杞侯來朝。公即位。蔡侯鄭伯會于鄧。鄧西南有鄧城。蔡侯鄭伯會于鄧。而來朝。

入杞。不稱主帥。微者也。弗地。曰公及戎盟于唐。冬公至自唐。

傳例曰。告于廟也。特相會。故致地也。凡公行。還不書至者。

皆不告廟也。隱不書至。謙不敢自同於正君。書勞策勳。

傳二年春。宋督攻孔氏。殺孔父而取其妻。公怒。督懼。遂弑殤公。君子以督為有無君之心。

而後動於惡。雖有君。若無也。故先書弑其君。會于穆。

以成宋亂為賂。故立華氏也。經稱平宋亂者。蓋以魯君受賂。

立華氏。貪縱之甚。惡其指斥。故遠言始與齊陳鄭為會之本意也。傳言為賂。故立華氏。明經本書平宋亂為公諱。諱在受賂立華氏也。

猶璧假許田。為周公訪故。所謂婉而成章。督未死而賜族。督之妄也。為賂于偽反。

宋殤公立。十年十一戰。

桓公二年。

左傳卷二

三

殤公以隱四年立。十民不堪命。孔父嘉為司

馬督為大宰。故因民之不堪命。先宣言曰。司

馬則然。言公之數戰。則司馬使已殺孔父而

弑殤公。召莊公于鄭而立之。以親鄭。莊公。公

隱三年出居于鄭。馮入宋。以郕大鼎賂公。國

不書。不告也。馮皮冰反。所造器也。故繫名於郕。濟

遂相宋公。夏四月。取郕大鼎于宋。戊申。納于

大廟。非禮也。臧哀伯諫曰。夫。僖伯之子。君人

者。將昭德塞違。以臨照百官。猶懼或失之。故

昭令德以示子孫。是以清廟茅屋。以茅飾屋。

廟。肅然清靜之稱。也。稱尺證反。大路越席。大路。玉路。祀天

也。稱尺證反。大羹不致。大羹。肉汁。不致。五味。粢食不鑿。黍稷

不精鑿。字林作穀。子沃反。云。糲米。一斛。春為八斗。

昭其儉也。此四者。皆示儉。衮冕黻珽。衮。畫衣也。冕。冠

膝也。珽。玉笏也。若今吏之持簿。也。黻。韋鞞以蔽

裳幅。鳥帶。革帶也。衣下曰裳。幅。若今行。膝者。

桓公三年。王專卷三。四。

衡統紘紼。紘，維持冠者。統，冠之垂者。紘，纓從

延。紘，獲耕反。紼，音。昭其度也。有制度。藻率，鞞鞞

三采。子男二采。鞞，佩刀。鞞，下飾。鞞，率

劣戍反。鞞，補頂反。鞞，鞞厲游纓。鞞，紳帶也。一

布孔反。鞞，仙妙反。鞞，游纓。在馬膺前。如

索帶之垂者。游，旌旗之游。纓，在馬膺前。如

數也。尊卑各。火龍黼黻。火，畫火也。龍，畫龍也。

斧，黑與青謂之。昭其文也。以文章。五色比象

昭其物也。車服器械之有五色。皆以比象天

是錫鸞和鈴。昭其聲也。錫在馬額。鸞在鑣。和

鳴聲。錫音。三辰旂旗。昭其明也。三辰，日月

揚。馬面當盧。夫德儉而有度。登降有數。登降，謂上

旂。旗象。夫德儉而有度。登降有數。登降，謂上

文物以紀之。聲明以發之。以臨照百官。百官

於是乎戒懼而不敢易紀律。今滅德立違。立

命之臣。而寘其賂器於大廟。以明示百官。百

官象之。其又何誅焉。國家之敗。由官邪也。官

之失德。寵賂章也。郤鼎在廟。章孰甚焉。武王

桓公二年

左傳卷三

五

克商遷九鼎于維武邑

九鼎殷所受夏九鼎也。武王克商乃營維邑而

後去之。又遷九鼎焉。時但營洛邑。未有都城。至周公乃卒營維邑。謂之王城。即今河南城也。故傳曰。成王定鼎于郊鄆。

維音洛

義士猶或非之蓋伯夷之屬

而況將昭違亂之賂器於大廟其若之何公

不聽周內史聞之曰臧孫達其有後於魯乎

君違不忘諫之以德

內史周大夫官也。僖伯諫隱觀魚其子哀伯諫

桓納鼎積善之家必有後於魯秋七月杞侯來朝不

敬杞侯歸乃謀伐之蔡侯鄭伯會于鄧始懼

楚也

楚國今南郡江陵縣北紀南城也。楚武王始僭號稱王欲害中國蔡鄭姬姓近

楚故懼九月入杞討不敬也公及戎盟于唐

脩舊好也惠隱冬公至自唐告于廟也凡公

行告于宗廟反行飲至舍爵策勳焉禮也

飲爵

酒器也。既飲置爵則書勳勞於策言特相會

往來稱地讓事也

特相會。公與一國會也。會必有主。二人獨會則莫肯

為主。兩讓。會事不成。故但書地自參以上則往稱地來稱會

成事也

成會事。南反。一音三

初晉穆侯之夫人姜

桓公二年

左傳卷三

六

氏。以條之役生天子。命之曰仇。條晉地。天子。

於戰相其弟以千畝之戰生命之曰成師。叔

也。西河界休縣南有地師服曰。異哉君之名

子也。師服晉夫名以制義。名之必義以出禮

禮從禮以體政。政以政以正民。是以政成而

民聽。易則生亂。反易禮義。嘉耦曰妃。怨耦曰

仇。古之命也。自古有此言。今君命天子

曰仇。弟曰成師。始非亂矣。兄其贊乎。穆侯愛

叔。俱取於戰以為名。所附意異。故師服知桓

叔之黨。必盛於晉。以傾宗國。故因名以諷諫

惠之二十四年。晉始亂。故封桓叔于曲沃。惠

惠公也。晉文侯卒。子昭侯元年。靖侯之孫欒

賓傳之。靖侯桓叔之高祖父。言得貴寵公師

服曰。吾聞國家之立也。本大而末小。是以能

固。故天子建國。立諸侯也。諸侯立家。卿大夫卿置

側室。側室衆子也。大夫有貳宗。適子為小宗。庶人工商各

以相輔貳。士有隸子弟。子弟為僕隸庶人工商各

桓公三年

左傳卷二

七

有分親皆有等衰

庶人無復尊卑。以親疏為分別也。衰殺也。分扶問

反。又如字。親七。刃反。又如字。

是以民服事其上。而下無覬

覷

下不冀望上位。覷音冀。覷羊朱反。

今晉甸侯也。而建國本

既弱矣。其能久乎

諸侯而在甸服者。

惠之三十年。晉

潘父弒昭侯而納桓叔。不克

潘父。晉大夫也。昭侯。文侯子。

晉人立孝侯

昭侯子也。

惠之四十五年。曲沃莊伯

伐翼。弒孝侯

莊伯。桓叔子。翼。晉國所都。

翼人立其弟鄂侯

鄂侯生哀侯

鄂侯。以隱五年奔隨。其

哀侯侵

陘庭之田

陘。庭。翼南鄙。邑。陘音刑。

陘庭南鄙。啓曲沃。伐

翼

經三年春正月公會齊侯于嬴

經之首時必書王。明此歷。

天王之所班也。其或廢法違常。失不班。歷故不書王。嬴。齊邑。今泰山嬴縣。經三年正月。

從此盡十七年。皆無王。唯十年有王。傳以為義。或有王字者。非嬴音盈。

夏齊侯

衛侯。晉命于蒲

申約言以相命。而不歆血也。蒲。衛地。在陳留長垣縣西南。

治。反。歆所。

六月公會杞侯于郕。秋七月壬辰朔

日有食之。既

無傳既盡也。歷家之說。謂日光以望時。遙奪月光。故月食。日月

同會。月奄日。故日食。食有上下者。行有高下。日光輪存而中食者。相奄密。故日光溢出。皆既者。正相當而相奄。聞疏也。然聖人不言。月食日。而以自食為文者。闕於所不見。公

子翬如齊逆女禮。君有故。則使卿逆。九月齊侯送姜氏

于謹謹。魯地。濟北蛇丘縣西。有下謹亭。已去。齊國。故不言女。未至於魯。故不稱夫人。

公會齊侯于謹謹。呼端反。以支反。夫人姜氏至

自齊無傳。告於廟也。不言翬。以至。齊侯送之。公受之於謹。冬齊侯使

其弟年來聘。有年無傳。五穀皆熟。書有年。

傳。二年春。曲沃武公伐翼。次于陘庭。韓萬御

戎梁弘為右武公。曲沃莊伯子也。韓萬。莊伯弟也。御戎。僕也。右。戎車之右。

逐翼侯于汾隰汾隰。汾水邊。汾扶云反。驂絰而止驂。駢。絰。音參。

夜獲之。及樂共叔共叔。桓叔之傅。樂。音盡。

會于嬴成昏于齊也侯。父子各殉所奉之主。故并見獲而死。

夏齊侯衛侯胥命于蒲。不

盟也。公會杞侯于郕。杞求成也二年入杞。故。今來求成。

秋公子翬如齊逆女。修先君之好。故曰公子

昏禮。卿奉時君之命。其言必稱先君。以為禮辭。故公子翬逆女。傳稱修先君之好。公子遂。桓公三年。

命。互舉其義。齊侯送姜氏。非禮也。凡公女

嫁于敵國。姊妹則上卿送之。以禮於先君。公

子則下卿送之。於大國。雖公子亦上卿送之。

於天子。則諸卿皆行。公不自送。於小國。則上

大夫送之。冬。齊仲年來聘。致夫人也。古者女

出。則曰致女。在他國而來。則曰聘。故傳以

致夫人。釋之。芮伯萬之母芮姜。惡芮伯之多寵人

也。故逐之。出居于魏。為明年秦侵芮。張本。芮

河東河北縣。芮如銳反。惡鳥路反。

經四年春正月。公狩于郎。冬獵曰狩。行三驅

故傳曰。書時。禮也。周之春。夏之冬也。田狩從夏時。即非國內之狩地。故書地。夏天

王使宰渠伯糾來聘。宰。官。渠。氏。伯糾。名也。王

伯糾。攝父之職。出聘列國。故書名。以譏之。國

史之記。必書年。以集此公之事。書首時。以成

此年之歲。故春秋有空時。而無事者。今不書秋。冬首月。史闕文。他皆放此。傳四年春正月。公狩于郎。書時禮也。郎。非狩

時合。夏。周宰渠伯糾來聘。父在故名。秋。秦師

禮。桓公四年五年。三傳卷三

侵芮敗焉。小之也。

秦以芮小輕之。

冬王師秦

師圍魏執芮伯以歸。

立君。秦為芮所敗。故以

芮伯歸將欲納之。

經五年春正月甲戌己丑陳侯鮑卒。

未同盟而書名

者來赴以名故也。甲戌前年十二月二十一日。己丑此年正月六日。陳亂故再赴。赴雖日異而皆以正月起文。故但書正月。真疑審事。故從赴兩書。鮑步鮑反。

夏齊侯

鄭伯如紀。

紀外相朝皆言如。齊欲滅天王使仍

天王使仍

叔之子來聘。

仍叔天子之大夫稱仍叔之子。本於父字。幼弱之辭也。譏使童

子出聘

葬陳桓公城祝丘。

無傳。齊鄭故秋蔡人

衛人陳人從王伐鄭。

王自為伐鄭之主。君臣

以告。又才用反。

大雩。

傳例曰。書不時。失龍見之時。

螽。

為災。故書。容反。蟻相魚反。

冬州公如曹。

不書奔。以朝出也。為下實

來書也。曹國。今濟陰定陶縣。

傳五年春正月甲戌己丑陳侯鮑卒再赴也。

於是陳亂文公子佗殺太子免而代之。

佗桓公弟

五父也。稱文公子。明佗非桓公母弟也。免。桓公太子。佗大何反。免音問。公疾病

桓公五年

左傳卷三

十一

而亂作。國人分散。故再赴。夏，齊侯、鄭伯朝于

紀。欲以襲之。紀人知之。王奪鄭伯政。鄭伯不

朝。奪不使。知王改。秋，王以諸侯伐鄭。鄭伯禦之。王為

中軍。虢公、林父將右軍。蔡人、衛人屬焉。虢公、林父。

王卿士。將。周子匠反。下同。公黑肩將左軍。陳人屬焉。黑

周桓公也。鄭子元請為左拒，以當蔡人、衛人。子元。

子拒方陳。拒俱甫反。為右拒，以當陳人。曰：

陳亂，民莫有鬪心。若先犯之，必奔。王卒顧之。

必亂。蔡衛不枝，固將先奔。不能相枝持也。既而萃於

王卒，可以集事。從之。萃，聚也。集，成也。曼伯為右拒。曼

檀伯。曼音萬。祭仲足為左拒。原繁、高渠彌以中軍

奉公為魚麗之陳。先偏後伍，伍承彌縫。司馬

戰二十五乘為偏。以車居前，以伍次之。承偏

之際，而彌縫闕漏也。五人為伍。此蓋魚麗陳

法。知反。麗。戰于緡葛。緡葛，鄭地。須。命二拒曰：旜動

而鼓。旜，旗也。通帛為之。蓋今大將之麾也。執

作檜，建大本。置石。其發機以碓敵。蔡衛陳皆奔。王卒亂。鄭師

桓公五年

左傳卷二

三

合以攻之。王卒大敗。祝聃射王中肩。王亦能

軍。雖軍敗身傷。猶殿而不奔。故言能軍。祝聃射食亦反。中丁仲反。殿多見反。

請從之。公曰：君子不欲多上人，況敢陵天子

乎。苟自救也，社稷無隕多矣。鄭於此收兵自退。隕于敏反。

夜，鄭伯使祭足勞王，且問左右。祭足即祭仲之字。蓋名仲。

苟免。王計之非也。勞王問左右言鄭志在仍叔之子。

弱也。仍叔之子來聘。童子將命。無速反之心。久留在魯。故經書夏聘傳釋之於末秋。

秋大雩，書不時也。十六年有兩秋。此發雩祭。

之例。欲顯天時以指事。故重言秋異於凡事。凡祀啓蟄而郊。言凡祀通。

下三句。天地宗廟之事也。啓蟄。夏正建寅之月。祀天南郊。蟄直立反。龍見而

雩。龍見。建巳之月。蒼龍宿之體。昏見東方。萬物始盛。待雨而大。故祭天。遠為百穀祈膏。

雨。宿。見賢遍。始殺而嘗。建酉之月。陰氣始殺。嘉穀始熟。故薦嘗於

宗廟。閉蟄而烝。建亥之月。昆蟲閉戶。萬物皆成。可薦者衆。故烝祭宗廟。釋例論

之備。過則書。十日有吉否。過次。冬，淳于公如

曹，度其國危，遂不復。淳于州國所都城陽淳于縣也。國有危難。不能

自安。故出朝而遂不還。度待洛反。

桓公五年六年

經六年春正月寔來寔實也。不言州公者承

異事。省文從可。夏四月公會紀侯于成成魯地。在

泰山鉅平。秋八月壬午大閱齊為大國。以戎

嘉美。鄭忽而忽欲以有功為班。怒而蔡人殺

陳佗佗立踰年。不稱爵者。篡立未會九月丁

卯子同生桓公子莊公也。十二公。唯子同是

史書之於策。不稱冬紀侯來朝

傳六年春自曹來朝書曰寔來不復其國也

亦承五年冬傳淳于公如曹也。言奔則來楚

武王侵隨隨國。今義使遠章求成焉遠章楚

選于軍於瑕以待之瑕隨地隨人使少師董成

少師。隨大夫董正鬬伯比言於楚子曰吾不

得志於漢東也我則使然鬬伯比楚大夫。我

張吾三軍而被吾甲兵以武臨之彼則懼而

協以謀我故難間也漢東之國隨為大隨張

必棄小國張自侈大也。隨小國離楚之利

桓公六年

也。少師修請羸師以張之。羸，弱也。追反。熊率且

比曰：季梁在，何益？熊率且比，楚大夫。季梁，隨賢臣。率音律。且，子余反。

鬪伯比曰：以為後圖。少師得其君。言季梁之諫，不過一

見從。隨侯卒當以少師為計。故云以為後圖。二年，蔡侯鄭伯會于鄧。始懼楚。楚子自此遂

盛，終於抗衡中國。故傳。王毀軍而納少師。伯

比之。謀。少師歸，請追楚師。隨侯將許之。信楚也。季

梁止之曰：天方授楚楚之羸，其誘我也。君何

急焉？臣聞小之能敵大也，小道大淫。所謂道

忠於民而信於神也。上思利民，忠也。祝史正

辭，信也。正辭，不虛。稱君美。今民餒而君逞欲。逞，快也。餒，奴

罪反。祝史矯舉以祭，臣不知其可也。詐稱功德，以欺鬼神。

公曰：吾牲牷肥腍，粢盛豐備，何則不信？牲，牛豕。

也。牲，純色完全也。腍亦肥也。黍稷曰對。夫

民神之主也。言鬼神之情。是以聖王先成民

而後致力於神。故奉牲以告曰：博碩肥腍，謂

民力之普存也。博，廣也。碩，大也。謂其畜之碩大蕃滋

桓公六年

左傳卷三

十五

也。謂其不疾。疾，蠶也。謂其備脂。咸有也。雖告神以

博碩肥膄其實皆當兼此四謂民力適完則六畜既大而滋也皮毛無疥癬兼備而無有所闕。畜吁又反。瘵七木。反。蠶力果反。疾瘵皮肥也。

奉盛以告曰：絜粢

豐盛謂其三時不害而民和年豐也。三時：春夏秋

奉酒醴以告曰：嘉栗旨酒。嘉善也。栗謂其上謹敬也。

下皆有嘉德而無違心也。所謂馨香，無讒慝

也。馨香之遠聞。慝他得反。故務其三時脩其五教。父義母慈

兄友弟恭。子孝。親其九族，以致其禋祀。禋，絜敬。九族，謂外祖父母外

祖母從母子及妻父。妻母姑之子。姊妹之子。女子之子。并已之同族。皆外親。有報而異族

者。於是乎民和而神降之福。故動則有成。今

民各有心而鬼神乏主。民饑餒也。君雖獨豐其何

福之有。君姑脩政而親兄弟之國。庶免於難。

隨侯懼而脩政。楚不敢伐。夏會于成紀。來諮

謀。齊難也。齊欲滅紀。故來謀。難乃旦反。北戎伐齊。齊侯

使乞師于鄭。鄭太子忽帥師救齊。六月大敗

戎師。獲其二帥大良、少良、甲首三百。以獻於

桓公六年 三傳卷三 一六

齊甲首。被甲者首。二於是諸侯之大夫戍

齊帥所類反。少詩照反。齊齊人饋之餼生曰使魯為其班。後鄭班次也。魯

親班齊饋。則亦使大夫戍齊矣。經不書。蓋史闕文。鄭忽以其有功也。

怒。故有郎之師郎師在公之未昏於齊也。齊

侯欲以文姜妻鄭。大子忽辭。人問其

故。大子曰。人各有耦。齊大。非吾耦也。詩云。自

求多福。詩大雅文王。言求福由已。非由人也。妻七計反。在我而已。

大國何為。君子曰。善自為謀。言獨繫其身。及謀不及國。

其敗我師也。齊侯又請妻之。欲以他女妻之。固辭。人

問其故。大子曰。無事於齊。吾猶不敢。今以君

命奔齊之急。而受室以歸。是以師昏也。民其

謂我何。言必見怪於民。遂辭諸鄭伯。假父之命。以為辭。為十一年鄭

忽出奔秋。大閱。簡車馬也。九月。丁卯。子同生。

以。大子生之禮。舉之。接以大牢。大牢。牛羊豕也。以禮接夫

人。重適也。接如士負之。士妻食之。禮。世子生。

字。禮記作音捷。三日。士負之。射人以桑弧蓬矢射天地。四

方。士之妻為乳母。食音嗣。射天地。食亦

桓公六年 左傳卷二 十七

反公與文姜宗婦命之

世子生三月。君夫人沐浴於外寢。立於阼。

階西鄉。世婦抱子升自西階。君命之。乃降。蓋同宗之婦。

公問名於申繻。

對曰。名有五。有信。有義。有象。有假。有類。

夫。音須。繻。若唐叔虞。魯公子友。以名生為信。以德命為義。

若文王名昌。武王名發。以類命為象。取於物。

為假。取於父為類。

若伯魚生。人有饋。若子同。父同。不以國。不以官。不以山。

川。不以隱疾。不以畜牲。不以

器幣。周人以諱事神。名終將諱之。

固非臣子所斥。然禮既卒。哭以木鐸。徇曰。舍故而諱。新謂舍親盡之。祖而諱。新死者。故言。

以諱事神。名終將諱之。自父至高祖。皆不敢斥言。故以國則廢

名。以官則廢職。以山川則廢主。

山川。以畜牲則廢祀。名羊則廢羊。以器幣則

廢禮。晉以僖侯廢司徒。宋以武

公廢司空。先君獻武廢二山。

具教也。魯獻公名具。武公名敖。更以其鄉名山。是以大物不

可以命。公曰：是其生也，與吾同物，命之曰同。

物類也。謂同日。冬，紀侯來朝，請王命以求成于齊。公

告不能。紀微弱，不能自通於天子。欲因公以請王命，公無寵於王，故告不能。

經七年春二月己亥，焚咸丘。無傳。焚，火田也。咸丘，魯地。高平

鉅野縣南有咸亭，譏盡物，故書。夏，穀伯綏來朝，鄧侯吾離來

朝。不揆稱朝者，各自行朝禮也。穀國在南鄉，筑陽縣北。筑音竹。

傳七年春，穀伯鄧侯來朝，名賤之也。辟，陋小國。賤之，

禮不足，故書名。以春來，夏乃行朝禮，故經書夏。夏，盟向，求成

于鄭，既而背之。盟向，二邑名。隱十一年，王以與鄭，故求與鄭成。盟音孟。

向，傷亮反。背音佩。秋，鄭人、齊人伐盟向。王遷盟

向之民于邾。邾，城。王冬，曲沃伯誘晉小子侯，殺

之。曲沃，伯武公也。小子侯，哀侯子。

經八年春正月己卯，烝。無傳。此夏之仲月，非為過而書者，為下五

月復烝，見瀆也。例在五年。見賢遍反。天王使家父來聘。無傳。家父，

天子大夫，字。夏五月丁丑，烝。秋，伐邾。無傳。冬，十

月雨雪。無傳。今八月也。書。祭公來，遂逆王后

桓公八年。三傳卷三。元。

于紀祭公諸侯為天子三公者王使魯主昏故祭公來受命而迎也天子無外故因

稱王后卿不書舉重略輕。祭側界反

傳八年春滅翼曲沃滅之隨少師有寵楚鬪伯比

曰可矣讎有釁不可失也者寵國之釁也夏

楚子合諸侯于沈鹿沈鹿楚地黃隨不會黃國今弋陽縣

使遠章讓黃責其不會楚子伐隨軍於漢淮之間

季梁請下之弗許而後戰下之請服也所以

怒我而怠寇也少師謂隨侯曰必速戰不然

將失楚師隨侯禦之望楚師遙見季梁曰楚

人上左君必左君楚君也無與王遇且攻其右右

無良馬必敗偏敗眾乃攜矣少師曰不當王

非敵也弗從不從季梁謀戰于速杞隨師敗績隨

侯逸速杞隨地鬪丹獲其戎車與其戎右少

師鬪丹楚大夫戎車君所乘兵車也戎右車右也寵之故以為右秋隨及楚

平楚子將不許鬪伯比曰天去其疾矣去疾謂少

師見獲而死隨未可克也乃盟而還冬王命虢仲

桓公八年九年

立晉哀侯之弟緡于晉號仲。王卿士。號公。祭

公來遂逆王后于紀禮也天子娶於諸侯。使

祭公來受命於魯。故曰禮。

經九年春紀季姜歸于京師季姜。恒王后也。

書字者。伸父母之尊。夏四月秋七月冬曹伯使其世子

射姑來朝曹伯有疾。故使其子來朝。射姑音亦。又音夜。

傳九年春紀季姜歸于京師凡諸侯之女行

唯王后書為書婦人行例也。適諸侯。雖告魯猶不書。巴子使韓服

告于楚請與鄧為好韓服。巴行人。巴國在巴郡江州縣。楚子

使道朔將巴客以聘於鄧道朔。楚大夫。巴客。韓服。鄧南

鄙鄧人攻而奪之幣鄧在今鄧縣南。沔水之北。殺道

朔及巴行人楚子使遠章讓於鄧鄧人弗受

言非鄧人所攻。夏楚使鬬廉帥師及巴師圍鄧鬬廉。楚大夫。

夫鄧養甥聃甥帥師救鄧三逐巴師不克二甥。

皆鄧大夫。鬬廉衡陳其師於巴師之中以戰

而北衡。橫也。分巴師為二部。鬬廉橫陳於其間。以與鄧師戰而偽北。北。走也。衡。如

桓公九年

字一音橫。陳直觀反。鄧人逐之。背巴師而夾攻之。楚師

楚師自前還與戰。巴師攻之。趙音佩。鄧師大敗。鄧人

宵潰也。夜秋。虢仲、芮伯、梁伯、荀侯、賈伯伐曲

沃。梁國在馮翊夏陽縣。荀、賈皆國名。冬，曹天子來朝，賓之以

上卿禮也。諸侯之適子。未誓於天子而攝其君。則以皮帛繼子男。故賓之以上

卿。各當其國之上。適丁歷反。享曹天子。初獻樂奏而歎

酒始。施父曰：「曹天子其有憂乎？非歎所也。」施

魯大夫。施色。鼓反。

經十年春，王正月庚申，曹伯終生卒。未同盟而赴以

名夏。五月，葬曹桓公。秋，公會衛侯于桃丘。

弗遇。無傳。衛侯與公為會期。中背公。更與齊鄭。故公獨往而不相遇也。桃丘，衛地。濟

北東阿縣東。南有桃城。冬十有二月丙午，齊侯、衛侯、鄭

伯來戰于郎。改侵伐而書來戰。善魯之用周班。惡三國討有辭。惡鳥洛反。

又鳥路反。

傳十年春，曹桓公卒。終施父之言。虢仲譖其大夫

詹父於王。虢仲，王卿士。詹父，屬大夫。譖，側鳩反。詹父有辭以

桓公十年。左傳卷三。二十一。

王師伐虢。夏，虢公出奔虞。虞國在河東大陽縣秋，秦人

納芮伯萬于芮。四年圍魏所執者初，虞叔有玉。虞叔

弟之虞公求旃。旃之也。然反。弗獻，既而悔之，曰：周

諺有之，匹夫無罪，懷璧其罪。人利其璧，以璧為罪。吾焉

用此，其以賈害也。賈，買也。音煙。賈音古。乃獻之，又求

其寶劍。叔曰：是無厭也。無厭將及我。將殺我。厭於

鹽反遂伐虞公，故虞公出奔共池。共池地名，關

恭音冬，齊衛鄭來戰于郎。我有辭也。初，北戎病

齊。在六年諸侯救之，鄭公子忽有功焉。齊人餽

諸侯，使魯次之。魯以周班後鄭，鄭人怒，請師

於齊。齊人以衛師助之，故不稱侵伐。不稱侵

戰為文。明魯直。諸侯曲。故言我有辭。以先書

齊衛王爵也。鄭主兵而序齊衛下者。以王爵

禮

經十有一年春正月，齊人衛人鄭人盟于惡

曹。惡曹地。闕夏五月癸未，鄭伯寤生卒。同盟於元年。赴以名

桓公十一年

左傳卷三

十三

秋七月葬鄭莊公無傳。三月九月宋人執鄭

祭仲祭氏。仲名。不稱行人。聽迫脅以逐君。罪之也。行人例在襄十一年。釋例詳之。

突歸于鄭突厲公也。為宋所納。故曰歸。例在成十八年。不稱公子。從告也。文連

祭仲故鄭忽出奔衛忽昭公也。莊公既葬。不稱爵者。鄭人賤之。以名

赴柔會宋公陳侯蔡叔盟于折無傳。柔魯大夫。未賜族者。

蔡叔蔡大夫。叔名也。公會宋公于夫鍾無傳。夫鍾

折地闕。折之設反。公會宋公于夫鍾無傳。闕

夫音扶。冬十有二月公會宋公于闕無傳。闕魯地。在

東平須昌縣東南。闕口暫反。

傳十一年春齊衛鄭宋盟于惡曹宋不書。楚

屈瑕將盟貳軫貳軫二國名。屈居勿反。鄭人軍於蒲騷

將與隨絞州蓼伐楚師鄭國在江夏雲杜縣東南有鄭城。蒲騷鄭

邑絞國名。州國在河南郡華容縣東南。蓼國今

義陽棘陽縣東南湖陽城。鄭音云騷音蕭

絞古反。莫敖患之莫敖楚官名。即屈鬬廉曰鄭

人軍其郊必不誠且日虞四邑之至也虞度也。四

邑隨絞州蓼也。邑亦國也。君次於郊郢以禦四邑君謂屈

郢楚地。以井反。我以銳師宵加於鄭鄭有虞心而

恃其城

其恃近城

莫有鬪志。若敗鄭師，四邑必離。

莫敖曰：盍請濟師於王。

盍，何不也。濟，益也。

對曰：師克

在和不在衆，商周之敵，君之所聞也。

商紂也。

武王也。傳曰：武王有亂，臣十人，紂有億兆夷人。

成軍以出，又何濟焉。

莫敖曰：卜之。對曰：卜以決疑，不疑何卜？遂敗

鄭師於蒲騷，卒盟而還。

卒盟，貳軫。

鄭昭公之敗北

戎也。

在六年。

齊人將妻之，昭公辭。祭仲曰：必取

之。君多內寵，子無大援，將不立。三公子皆君

也。

子突、子亶、子儀之。母皆有寵。子突，子亶，子儀，七計反。亶，亡匪反。

弗從。夏，鄭莊公

卒。初，祭封人仲足有寵於莊公。

祭，鄭地。陳留長垣縣東北。

有祭城，封人守封疆者，因以所守為氏。

莊公使為卿，為公娶鄧

曼，生昭公。故祭仲立之。

曼，鄭姓。為于僞反。曼音萬。

宋雍

氏女於鄭莊公，曰雍姑。生厲公。

雍氏，姑姓。宋大夫也。以女。

妻人曰女。雍於恭反。女，尼據反。媿，其吉反。

雍氏宗有寵於宋莊

公，故誘祭仲而執之。

祭仲之如宋，非會非聘，見誘而以行人應命。

曰：不立突，將死，亦執厲公而求賂焉。祭仲與

宋人盟以厲公歸而立之。秋九月丁亥昭公奔衛。己亥厲公立。

經十有二年春正月夏六月壬寅公會杞侯

莒子盟于曲池。曲池魯地魯國汶陽縣北有曲水亭。秋七月丁

亥公會宋公燕人盟于穀丘。穀丘宋地燕人南燕大夫。八

月壬辰陳侯躍卒。無傳厲公也。十一年與魯大夫盟於折不書葬魯不

會也。王辰七月二十三日書於八月從赴。公會宋公于虛。虛宋地

反冬十有一月公會宋公于龜。龜宋地。丙戌公

會鄭伯盟于武父。武父鄭地陳留濟陽縣東北有武父城。丙戌

衛侯晉卒。無傳重書丙戌非義例因史。十有

二月及鄭師伐宋丁未戰于宋。既書伐宋又重書戰者以

見宋之無信也。莊十一年傳例曰皆陳曰戰。尤其無信故以獨戰為文。

傳十二年夏盟于曲池平杞莒也。隱四年莒人伐杞自

是遂。公欲平宋鄭秋公及宋公盟于句瀆之

丘。句瀆之丘即穀丘也。宋以立厲公故多責賂於鄭鄭人不堪故不平。句古侯反瀆

音宋成未可知也。故又會于虛冬又會于龜。

桓公十二年 左傳卷三 其

宋公辭平。故與鄭伯盟于武父。

宋公會鄭賂。故與公三會。

而卒辭不與鄭平。

遂帥師而伐宋。戰焉。宋無信也。君

子曰。苟信不繼。盟無益也。詩云。君子屢盟。亂

是用長。無信也。

詩小雅。言無信。故數盟。數盟則情疏。情疏則憾結。故云長。

亂。○長楚伐絞。軍其南門。莫敖屈瑕曰。絞小

而輕輕。則寡謀。請無扞采樵者。以誘之。

扞。衛也。樵。

薪也。○輕輕遣政反。扞。戶且反。

從之。絞人獲三十人。

獲楚人也。明

日。絞人爭出。驅楚役徒於山中。楚人坐其北

門。而覆諸山下。

坐。猶守也。覆。設伏兵而待之。○覆。扶又反。

大敗之。

為城下之盟。而還。

城下盟。諸侯所深恥。

伐絞之役。楚師

分涉於彭。

彭水在新羅。昌魏縣。

羅人欲伐之。使伯嘉謀

之。三巡數之。

羅。熊姓國。在宜城縣西山中。後徙南郡枝江縣。伯嘉。羅大夫。謀。

伺也。巡。徧也。○數。色土反。

經十有三年。春。二月。公會紀侯。鄭伯。已巳。及

齊侯。宋公。衛侯。燕人。戰。齊師。宋師。衛師。燕師。

敗績。

大崩曰敗績。例在莊十一年。或稱人。或稱師。史異辭也。衛宣公未葬。惠公稱侯。

桓公十三年。

左傳卷三

十七

以接鄰國。三月葬衛宣公。無傳夏大水。無傳秋七

月冬十月。無傳

傳十三年春。楚屈瑕伐羅。鬬伯比送之。還謂

其御曰。莫敖必敗。舉趾高。心不固矣。也。趾。足也。遂

見楚子曰。必濟師。難言屈瑕將敗。故以益師。諷諫。見賢遍反。難乃旦。

反。楚子辭焉。不解其旨。故拒。入告夫人鄧曼。

鄧曼曰。大夫其非衆之謂。言伯比意不在於

益衆也。其謂君撫小民以信。訓諸司以德。而威

莫敖以刑也。莫敖狃於蒲騷之役。將自用也。

狃。伏也。蒲騷。在十一年。必小羅。君若不鎮撫。

其不設備乎。夫固謂君訓衆而好鎮撫之。小。撫。

民以信也。好。呼報反。又如字。召諸司而勸之以令德。訓諸司以

德。見莫敖而告諸天之不假易也。諸之也。言天不借貸。

慢易之人。威莫敖以刑也。易。以鼓反。不然。夫豈不知楚師之

盡行也。楚子使賴人追之。不及。賴國在義陽。隨縣。賴人仕

於楚者。盡津忍。莫敖使徇于師曰。諫者有

桓公十三年。三傳卷三。天

刑詢宣令也及鄆亂次以濟鄆水在襄陽宜城縣入漢

於晚反。又遂無次且不設備及羅羅與盧戎

兩軍之盧戎南蠻大敗之莫敖縊于荒谷羣帥囚

于冶父縊自經也荒谷皆楚地以聽刑楚子曰孤之

罪也皆免之宋多責賂於鄭立突鄭不堪命

故以紀魯及齊與宋衛燕戰不書所戰後也

公後地期不及其戰鄭人來請脩好

經十有四年春正月公會鄭伯于曹脩十二年武父

之好以曹地曹與會無冰無傳書夏五不書月鄭伯使

其弟語來盟秋八月壬申御廩災御廩藏公所親耕以

奉桑盛之倉天火曰災例乙亥嘗先其時亦

在宣十六年廩力錦反冬十有二

月丁巳齊侯祿父卒無傳隱六年宋人以齊人

蔡人衛人陳人伐鄭凡師能左右之曰以

傳十四年春會于曹曹人致餼禮也熟曰饗生曰餼

夏鄭子人來尋盟且脩曹之會子人即弟語也其後為子

桓公十四十五年

人氏秋八月壬申御廩災乙亥嘗書不害也其災

屋救之則息不及冬宋人以諸侯伐鄭報宋

之戰也在十年焚渠門入及大逵渠門鄭城門

伐東郊取牛首東郊鄭郊以大宮之椽歸為

盧門之椽大宮鄭祖廟盧門宋城門告伐

經十有五年春二月天王使家父來求車三

月乙未天王崩無傳桓夏四月己巳葬齊僖

公無傳五月鄭伯突出奔蔡突既篡立權不足

任祭仲反與小臣造賊盜之計故鄭世子忽

復歸于鄭忽實居君位故今還以復其位之

母氏之寵宗卿之援有功於諸侯此大子之

盛者也而守介節以失大國之助知三公子

之強不從祭仲之言修小善繫小行從匹夫

之仁忘社稷之大計故君子謂之善自為謀

言不能謀國也父卒而不能自君鄭人亦不

君之出則降名以赴入則逆以大子之禮始

於見逐終於見殺三公子更立亂鄭許叔入

國者實忽之由復歸例在成十八年許叔入

于許許叔莊公弟也隱十一年鄭使許大夫

位許人嘉之以字告也叔本公會齊侯于艾

不去國雖稱入非國逆例

桓公十五年

邾人牟人葛人來朝

無傳。三人皆附庸之世也。其君應稱名。故其

子降稱人。牟國今泰山牟縣。葛國在梁國寧陵縣東北。

秋九月鄭伯突

入于櫟

櫟。鄭別都也。今河南陽翟縣。未得冬。櫟。音歷。

十有一月公會宋公衛侯陳侯于袤伐鄭

地。在沛國相縣西南。先行會禮而後伐也。袤。昌氏反。相息亮反。

傳十五年春天王使家父來求車非禮也諸

侯不貢車服

車服。上之所以賜下。

天子不私求財

諸侯有常

職祭仲專鄭伯患之使其壻雍糾殺之將享

諸郊雍姬知之謂其母曰父與夫孰親其母

曰人盡夫也父一而已胡可比也

婦人在室則天夫女以為疑故

遂告祭仲曰雍氏舍其

室而將享子於郊吾惑之以告祭仲殺雍糾

尸諸周氏之汪

汪。池也。周氏。鄭大夫。殺而暴其尸以示戮也。舍。音捨。汪。

烏黃反。暴。步上反。

公載以出

其尸共出國。載。其見殺故載。

曰謀及

婦人宜其死也夏厲公出奔蔡六月乙亥昭

公入許叔入于許公會齊侯于艾謀定許也

秋鄭伯因櫟人殺檀伯而遂居櫟檀伯鄭守櫟大夫

冬會于袤謀伐鄭將納厲公也弗克而還

經十有六年春正月公會宋公蔡侯衛侯于

曹夏四月公會宋公衛侯陳侯蔡侯伐鄭春既

謀之今書會者魯諱議納不正蔡常在衛上今序陳下蓋後至秋七月公至

自伐鄭禮用飲至之冬城向傳曰書時也而下

謂傳誤此城向亦俱是十一月但本月舊說因

隨本而書之耳經書夏叔弓如滕五月葬滕各

成公傳云五月叔弓如滕即知但稱時者未必與下月異也又推校此年閏在六月則月

却而節前水星可在十一月而正也詩云定之方中作于楚宮此未正中也功役之事皆

摠指天象不與言歷數同也故傳之釋經皆通言一時不月別一向失亮反定丁佞反

十有一月衛侯朔出奔齊惠公也朔讒構取

逐罪之也

傳十六年春正月會于曹謀伐鄭也前年冬

公不克故復更謀夏伐鄭秋七月公至自伐鄭以飲

至之禮也冬城向書時也初衛宣公烝於夷

姜生急子夷姜宣公之庶屬諸右公子為之

桓公十六年

三傳卷三十一

三十一

娶於齊而美公取之。生壽及朔。屬壽於左公。

子左右勝之子。因以為號。屬音。夷姜縊失寵

而自經死。宣姜與公子朔構急子宣姜。宣公所取。急子之妻。構會

其過惡。○構古。豆反。會古。外反。公使諸齊使盜待諸莘將殺

之。○莘。衛地。陽平縣西北有莘亭。公使所吏反。莘所中反。壽子告之使

行。行去。不可曰。弃父之命。惡用子矣。○惡安也。惡音。

鳥有無父之國則可也。及行飲以酒。壽子載

其旌以先盜殺之急子至曰。我之求也。此何

罪。請殺我乎。又殺之。二公子故怨惠公。十一

月。左公子洩。右公子職。立公子黔牟。黔牟。羣公子。

飲於鳩反。洩息。列反。黔其廉反。惠公奔齊。

經十有七年。春正月丙辰。公會齊侯。紀侯。盟

于黃。黃。齊地。二月丙午。公會邾儀父。盟于雒。

地。稱字。義與蔑盟同。二月無丙午。丙午。夏五

月。丙午。及齊師戰于奚。奚。魯地。皆陳曰。陳直觀反。六月。

丁丑。蔡侯封人卒。十一年。大折。秋八月。蔡季自

陳歸于蔡季蔡侯弟也。言歸為陳所納。癸巳葬蔡桓侯無傳。

稱侯蓋謬誤。三月而葬速。及宋人衛人伐邾冬十月朔日

有食之甲乙者歷之紀也。晦朔者日月之會也。日食不可以不存。晦朔須甲乙而可推。故日食必以書朔日為例。

傳十七年春盟于黃平齊紀且謀衛故也齊欲

滅紀。衛逐其君。及邾儀父盟于薳尋蔑之盟也在隱

元年。夏及齊師戰于奚疆事也爭疆界也。於是齊人

侵魯疆疆吏來告公曰疆場之事慎守其一

而備其不虞虞度也。不度猶不。姑盡所備焉

事至而戰又何謁焉齊背盟而來公以信待故不書侵伐。蔡桓

侯卒蔡人召蔡季于陳桓侯無子故召季而立之。季內得國人之

望。外有諸侯之助。故書字。納秋。蔡季自陳歸于

蔡蔡人嘉之也嘉之故。字告。伐邾宋志也邾宋爭疆魯從

宋志。背之盟。冬十月朔日有食之不書日官失之

也。天子有日官諸侯有日御日官日御。日官

居卿以底日禮也日官天子掌歷者不在六卿之數。而位從卿。故言居

桓公十七年。

二二

三三

二二

卿也。底。平也。謂平。日御不失日。以授百官于

朝。日官平歷以班諸侯。諸侯初。鄭伯將以高

渠彌為卿。昭公惡之。固諫不聽。昭公立。懼其

殺已也。辛卯。弒昭公而立公子亶。公子亶。昭

烏路反。君子謂昭公知所惡矣。公子達曰。子公

達。魯大夫。高伯其為戮乎。復惡已甚矣。復。重也。本

惡。而復弒君。重為惡也。復。扶又反。一音服。

經十有八年春。王正月。公會齊侯于濼。濼。水

南歷城縣西。北入濟。公與夫人姜氏遂如齊。

公本與夫人俱行。至濼。公與齊侯行會禮。故先書會濼。既會而相隨至齊。故曰遂。夏

四月丙子。公薨于齊。不言戕。諱之也。戕。丁酉。

公之喪至自齊。無傳。告廟也。丁酉。五月。秋七月。

冬十有二月己丑。葬我君桓公。無傳。九月。乃

傳十八年春。公將有行。遂與姜氏如齊。始議

申繻曰。女有家。男有室。無相瀆也。謂之有禮。

易此必敗。女安夫之家。夫安妻之室。違此則

桓公十八年。三傳卷三。三十五。

致禍亂公會齊侯于濼。遂及文姜如齊。齊侯通

焉。公謫之。謫，譴也。直革反。以告齊侯。夏四月丙

子。享公。齊侯為公設。享燕之禮。使公子彭生乘公。公薨

于車。上車曰乘。彭生多力，拉公幹而殺之。乘如字。又純證反。拉力答反。韜古旦反。

魯人告于齊曰：寡君畏君之威，不敢寧居。來

脩舊好，禮成而不反，無所歸咎，惡於諸侯。請

以彭生除之。除，恥辱也。齊人殺彭生。不書，非卿。秋，齊

侯師于首止。陳師首止。討鄭弒君也。首止，衛地。陳留襄邑縣東南有首止。

子亶會之。高渠彌相。不知齊欲討已。七月戊

戌，齊人殺子亶，而輟高渠彌。車裂曰輟。祭仲

逆鄭子于陳而立之。鄭子，昭公弟子儀也。是行也，祭仲

知之，故稱疾不往。人曰：祭仲以知免。仲曰：信

也。時人譏祭仲失忠臣之節，仲以子亶為渠彌所立，本既不正，又不能固位安民，宜其見除。故即而然譏者之言。以明本意。周公欲弒莊王而立

王子克。莊王，桓王弟子。儀。辛伯告王，遂與王

殺周公黑肩。王子克奔燕。辛伯，周大夫。初，子儀有

桓公十八年。主專卷三。三三六。

寵於桓王。桓王屬諸周公。辛伯諫曰。竝后

音燭。屬。庶如。臣擅。國都如。如妾。

本也。周公弗從。故及

難也。及於。

兩政

臣擅。

耦國

國都如。

亂之

春秋經傳集解桓公第二



